

股票代碼：3276

t h t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Flex Techvest PCB Co.,LTD

一一一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十二年五月十五日 刊印

查詢年報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tht-pcb.com.tw/shareholders_meeting.html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胡秀杏

職稱：財務部副總經理

電話：(03)469-8860

電子郵件信箱：ritahu@tpt-pcb.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邱麗真

職稱：財務部經理

電話：(03) 469-8860

電子郵件信箱：jen_chiu@tmt-pcb.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二路12號

電話：(03) 469-886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 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宜君、連淑凌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址：<https://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tht-pcb.com.tw>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1
肆、募資情形	42
一、資本及股份	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6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4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6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6
伍、營運概況	47
一、業務內容	4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54
五、勞資關係	54
六、資通安全管理	56
七、重要契約	57

陸、財務概況	5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63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6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6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4
一、財務狀況	64
二、財務績效	65
三、現金流量	6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年一年投資計畫	66
六、風險事項	66
七、其他重要事項	68
捌、特別記載事項	6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辦理情形	7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1
附錄一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2
附錄二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73
附錄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74
附錄四 關係報告書	75
附錄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78
附錄六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3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合併營收為 1,331,914 仟元，較前一年度衰退 17.92%。一一一年歐美各國陸續解封，帶動消費市場方向轉變；另外美國 FED 為壓抑高漲的通膨啟動升息，自一一一年三月迄今快速升息 19 碼(4.75%)。美元快速升息造成金融市場突然重新定價，帶來金融市場的動盪與流動性的挑戰，地緣政治風險加上世界各國通膨持續在高檔，消費者信心不足市場需求不振，致全球經濟疲軟；而中國在一一一年防疫封控措施與房地產的危機，更是不利於全球經濟的發展。

一一一年五月份開始，終端消費市場不佳，廠商開始調降庫存大幅減少下單，使得本公司的營收修正。全年合併稅前淨利為 86,253 仟元，較去年衰退 10.74%；合計本期稅後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 60,393 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21,784 仟元，每股盈餘 0.87 元。

一、一一一年度營運報告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1,331,914	1,622,636	(290,722)	-17.92%
銷貨成本	1,227,528	1,518,837	(291,309)	-19.18%
營業毛利	104,386	103,799	587	0.57%
營業費用	82,936	90,550	(7,614)	-8.41%
營業淨利(損)	21,450	13,249	8,201	61.90%
營業外收(支)淨額	64,803	83,377	(18,574)	-22.28%
稅前淨利	86,253	96,626	(10,373)	-10.74%
稅後淨利	71,358	91,176	(19,818)	-21.74%
本期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	60,393	82,177	(21,784)	-26.51%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一一一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1,331,914	1,622,636
	營業毛利	104,386	103,799
	稅後淨利	71,358	91,17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13	4.86
	股東權益報酬率(%)	7.78	11.40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	3.08	1.90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	12.37	13.86
	純益率 (%)	5.36	5.62
	基本每股盈餘 (元)	0.87	1.18
	稀釋每股盈餘 (元)	0.86	1.17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配合客戶需求及開發符合市場需求之主流產品及技術，對研究發展新技術不遺餘力，主要成果如下：

1. 利用製程及技術優勢，積極開發薄板、高層次板及細線路之內層產品，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2. 提升設備自動化，減少人力需求，穩定生產品質。

二、一一二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深耕印刷電路板業，開發不同產品類型客戶，增加產品之深度與廣度，善用集團資源，提升生產的品質、產量，積極提升市場競爭力及佔有率，提升客戶服務品質，並借助集團於光電板之技術優勢，切入汽車用途之印刷電路板市場，以開展新成長動能。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一一一年年中因消費市場不佳客戶持續下修訂單，使得公司整年合併營收向下修正，目前單月營收仍然維持在低檔盤整。

展望一一二年各預測機構對於全球經濟展望較去年保守，對本公司而言是充滿挑戰的一年。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認為，展望一一二年雖然不排除諸多負面因素干擾，仍有望先蹲後跳，盼望下半年經濟與消費緩慢復甦下，帶動全球 PCB 產業小幅成長。本公司 112 年度銷售量值將朝下列方向耕耘，以追求公司之成長：

1. 藉由集團技術及客戶資源整合等合作方式增加銷售通路。
2. 因應市場趨勢及產品多元化，將持續擴充產品類別。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提升製前、工程能力，製程生產需涵蓋極細線路、超薄板厚、高層次結構之產品型態，以因應產品輕薄、短小、高信賴度需求。
2. 運用集團大量採購優勢，降低採購成本，縮短採購交期，提升生產競爭力。
3. 加強製程改善，提升製造良率，降低生產成本，創造最高經營效率。
4. 提高 SSD 多層板接單比重。
5. 既有車載板客戶增加多層機種佔比，以增加營業額。
6. 善用集團海外工廠生產，降低生產成本，創造最高經營效率。

三、受到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一二年市場對於經濟展望仍然保守，對公司而言是挑戰的一年；歐美二地經濟放緩，只有中、印二國成長率較高，全年經濟狀況不容樂觀，消費市場何時復甦，業界普遍看法要到下半年再觀察。一二年公司目標為努力固守既有市場，但競爭難免。

最後，由衷地感謝各位股東多年來對公司的支持與鼓勵，未來仍將持續達成各項營運目標，創造更好佳績，不負各位先進支持及所有投資大眾的期許，共享經營成果。

董事長 徐正民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8 年 12 月 29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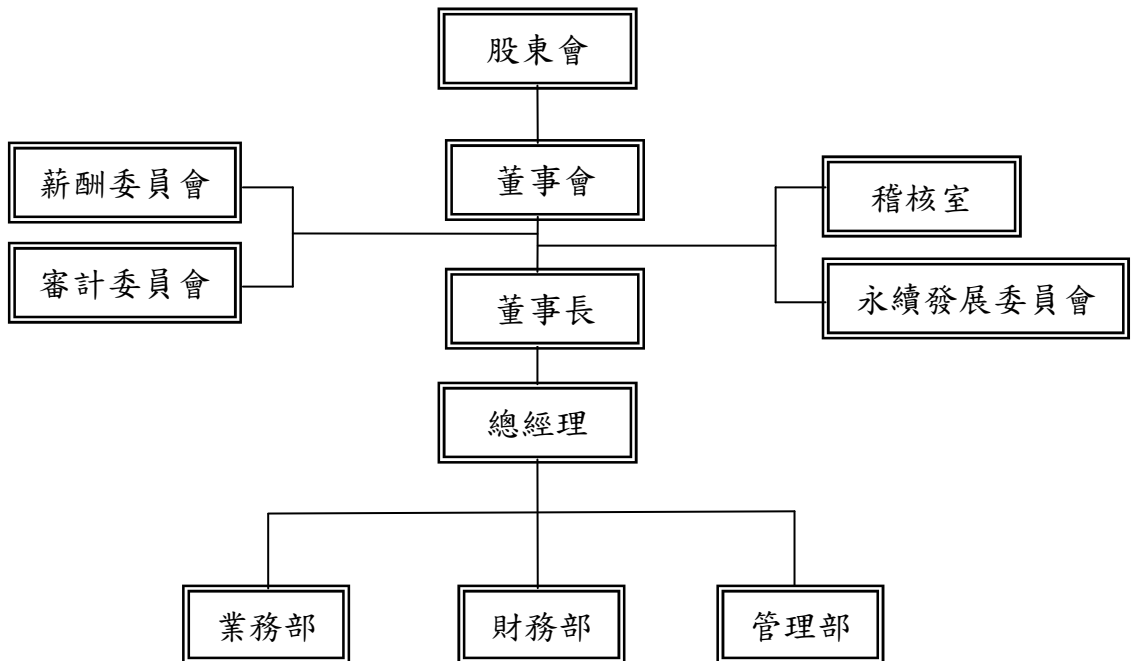
1. 民國 88 年 12 月：成立「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資本額 40,000,000 元，主要產品為高階印刷電路板內層線路板製造代工，內層線路板月產能 40 萬平方英尺。
2. 民國 89 年 12 月：現金增資 24,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64,000,000 元，再增添內層線路板生產線一線，內層線路板月產能提昇至 80 萬平方英尺。
3. 民國 90 年 11 月：現金增資 16,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52,634,170 元，實收資本額為 132,634,170 元，為開發 HDI 產品，6 月增添內外層線路板生產共用線一線，內外層線路板月產能增加 30 萬平方英尺。
4. 民國 91 年 06 月：現金增資 47,220,000 元，盈餘轉增資 26,526,83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06,381,000 元，再增添內外層線路板生產共用線一線，內外層線路板總月產能提昇至 150 萬平方英尺。
5. 民國 91 年 09 月：通過 ISO9001 國際品質認證。添購內層線路板生產線一線，內外層線路板總月產能提昇至 190 萬平方英尺。
6. 民國 91 年 10 月：通過 ISO14001 國際環境認證。添購 AOI 全自動光學檢驗設備二台，提昇對客戶之代工項目內層線路板檢修，並增加營業收入。
7. 民國 91 年 11 月：添購底片繪圖機一台，將原委外代工底片之流程轉為廠內自行繪製，降低產品製造成本，提昇製程管控能力。
8. 民國 92 年 01 月：再添購 AOI 全自動光學檢驗設備一台。
9. 民國 92 年 03 月：現金增資 7,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13,381,000 元。
10. 民國 92 年 04 月：通過公開發行案。
11. 民國 92 年 07 月：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52,038,840 元，實收資本額為 265,419,840 元。
12. 民國 92 年 08 月：再添購 AOI 全自動光學檢驗設備二台。
13. 民國 92 年 09 月：添購內層線路板生產線一線，內外層線路板總月產能可提昇至 320 萬平方英尺。
14. 民國 92 年 10 月：現金增資 70,000,000 元，每股溢價發行 25 元，實收資本額為 335,419,840 元，購置第二事業部 FPC 事業籌備處土地及廠房。
15. 民國 92 年 11 月：添購壓膜機 3 台、曝光機 2 台製程設備，內外層線路板產能提升至 360 萬平方英尺。
16. 民國 92 年 12 月：登錄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興建第二事業部 FPC 事業籌備處廠房。
17. 民國 93 年 07 月：通過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申請審議會。

18. 民國 93 年 08 月：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23,870,190 元，實收資本額為 459,290,030 元。
19. 民國 93 年 09 月：FPC 事業部落成並導入量產，主要產品為單面、雙面/多層(含 HDI) 軟式印刷電路板。
20. 民國 94 年 1 月：現金增資 47,800,000 元，每股溢價發行 35 元，實收資本額為 507,090,030 元，購置 FPC 事業部機器設備，股票上櫃掛牌。
21. 民國 94 年 8 月：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12,339,950 元，實收資本額為 619,429,980 元。
22. 民國 95 年 3 月：員工認股權轉增資 1,263,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620,692,980 元。
23. 民國 96 年 4 月：現金增資 165,000,000 元，每股溢價發行 12 元，實收資本額為 785,692,980 元，償還銀行借款。
24. 民國 99 年 9 月：志超科技(股)公司投資本公司，具體強化公司營運體質，充實營運資金及加強財務結構。
25. 民國 99 年 11 月：本公司改選董事長，新任董事長徐正民先生。
26. 民國 99 年 12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實收資本額為 597,126,660 元。
27. 民國 100 年 1 月：辦理私募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為 697,126,660 元。
28. 民國 100 年 5 月：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在大陸投資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美金 850 萬元)。
29. 民國 102 年 6 月：本公司改選董事長，新任董事長陳世鋞先生。
30. 民國 104 年 8 月：私募股票 100,000,000 元，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開始櫃檯買賣。
31. 民國 105 年 6 月：向母公司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購買 60%志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32. 民國 105 年 6 月：董事長由陳世鋞先生續任。
33. 民國 105 年 12 月：處分中壢廠土地建物。
34. 民國 107 年 4 月：認購志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第一次增資發行新股 7,227 仟股，累計持股 15,257 仟股。
35. 民國 108 年 3 月：董事會決議廠房租賃契約期滿不續租。
36. 民國 108 年 6 月：本公司改選董事長，新任董事長徐正民先生。
37. 民國 110 年 7 月：認購志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第一次增資發行新股 11,500 仟股，累計持股 26,757 仟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責
總經理室	綜理公司全盤業務、產銷及營運目標之規劃與執行
管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物料、事務用品等採購事宜。 2. 門禁、庶務、人事、薪資、教育訓練、總務等事宜。 3. 統籌處理公司各單位資訊系統之建立並協助執行。(資訊室) 4. 電腦軟硬體設備之維護及技術支援。(資訊室) 5. 綜理全廠資安政策、資安標準與資安規劃，提升資安意識、落實管控機制、驗證執行成果(資訊室) 6. 環境、環保等計劃及稽核管理相關事宜。 7. 廢水、廢棄物之處理。
業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產品市場之分析調查、業務目標之執行。 2. 客戶開發拓展。 3. 針對客戶需求提供報價、簽訂合約、商議訂單及收款等服務。 4. 處理客戶訴願及退補貨事宜。 5. 訂單排程之規劃。
財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財務政策之推動與執行。 2. 稅務作業規劃與執行。 3. 成本分析、預算規劃及差異分析。 4. 出納業務及資金管理調度。
永續發展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永續發展政策或制度之提出及執行。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查核公司內部控制之健全、合理性及有效性。 2. 查核、評估各單位工作計劃執行情形及目標達成率之考核事項。 3. 其他相關之考核及追蹤。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2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民國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111/6/17		99/11/5	30,821,897	44.21%	30,821,897	44.21%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徐正民 代表人：徐正民	男 70	111/6/17	3	99/11/5 (註1)	0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機械工程系 華通電腦(股)公司製造部副理 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佳鼎科技(股)公司精密事業群總經理 志昱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Sinact(Hong Ko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董事長 江陰信捷正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信翔(廈門)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志超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 志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 統盟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祥豐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志超科技(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Yang An International(Samoa) Co., Ltd. 董事 Chi Chau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志揚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長泰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Chi Yao Limited 董事 TP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Chi Chen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 Brilliant Star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CHI CHAU (THAILAND) CO., LTD. 董事 CHI CHAU PRINTED CIRCUIT BOARD (VIETNAM) CO., LTD. 董事 宇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	徐銘杰	父子	註2
	中華民國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111/6/17		99/11/5	30,821,897	44.21%	30,821,897	44.21%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中華民國	明熹 代表人：李	男 59	111/6/17	3	102/6/19	0	0	0	0	0	0	0	0	大同工學院化學工程系 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宇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江陰信捷正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志超科技(股)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志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CHI CHAU (THAILAND) CO., LTD. 董事 CHI CHAU PRINTED CIRCUIT BOARD (VIETNAM) CO., LTD. 總經理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111/6/17		99/11/5	30,821,897	44.21%	30,821,897	44.21%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志超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代 表人：徐 銘杰	男 41	111/6/17	3	102/6/19	53,000	0.08%	53,000	0.08%	0	0	0	0	世新大學 字環科技(股)公司業務及製造 總經理 宇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股)公司製造部經理 志呈科技(股)公司製造處處長	志超科技(股)公司財務處特助 志超科技(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徐正民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胡秀杏	女 61	111/6/17	3	99/11/5	0	0	0	0	0	0	0	台大商學研究所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 資深協理 匯宏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文晞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文晞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 代表人	志超科技(股)公司財務處副總經理 志超科技(遠寧)有限公司董事 Chih Yao Limited 董事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董事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志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宇環科技(股)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胡家莉	女 61	111/6/17	3	111/6/17	0	0	0	0	0	0	0	美國密蘇里大學哥倫比亞校區 企業碩士 生脈生物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美商益邦製藥(股)公司總經理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投資部資深 協理及其他職位	生脈生物科技(股)公司執行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曾秀敏	女 62	111/6/17	3	111/6/17	0	0	0	0	0	0	0	台大商研所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資 深協理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雅娟	女 61	111/6/17	3	111/6/17	0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EMBA 台灣大學商學系 中大生醫(股)公司財務長 元富證券(股)公司承銷部 會計師考試及格	吳雅娟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 易鼎(股)公司監察人 皇田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 1：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正民先生任期曾於 102/06/19-108/06/20 中斷。

註 2：本公司因處於營運轉型期，需借助徐正民先生於印刷電路板業經營之專長，帶領本公司渡過此期間，未來待公司經營穩定，擬再轉由其他經營人才接任總經理或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身份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司獨立發行人董事家數	兼任其他公司發行人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董事長	徐正民	1. 曾任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總經理、佳鼎科技(股)公司精密事業總經理等，具五年以上管理、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0	
董事	李明熹	1. 曾任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經理，具五年以上管理、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0	
董事	徐銘杰	1. 曾任宇環科技(股)公司業務處經理、志昱科技(股)公司製造處處長等，具五年以上管理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0	
董事	胡秀杏	1. 曾任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協理、匯宏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文曄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文曄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具五年以上管理、財務及商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0	
獨立董事	胡家莉	1. 曾任生脈生物科技(股)公司財務長、美商益邦製藥(股)公司總經理、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投資部資深協理及其他職位，具五年以上管理、財務及商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 無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0	0	註1
獨立董事	曾秀敏	1. 曾任職於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具五年以上管理、財務及商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3. 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4. 最近2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本公司	0	0	註2

身份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獨立董事	吳雅娟	1. 曾任職於中大生醫(股)公司財務長、元富證券(股)公司承銷部等，具五年以上管理、財務及商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 會計師考試及格。 3. 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事。	1	1	註2

註1：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註2：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章，董事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A)營運判斷能力。(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C)經營管理能力。(D)危機處理能力。(E)產業知識。(F)國際市場觀。(G)領導能力。(H)決策能力。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例目標至少二席以上，目前女性董事為四席。此外，現任董事會成員具備財金、商務、管理或公司業務所需之豐富經驗與專業，對本公司各項業務指點良多。董事會多元化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董事姓名	基本條件與價值				專業知識與技能												
	性別	年齡			國籍	兼任員工	獨立任期 3年以下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	決策	行銷業務	投資及金融
		41-50	51-60	61-70													
徐正民	男			✓		✓	✓		✓	✓	✓	✓	✓	✓			
李明熹	男		✓				✓		✓	✓	✓	✓	✓	✓			
徐銘杰	男	✓							✓		✓				✓		
胡秀杏	女			✓				✓				✓					✓
胡家莉	女			✓				✓	✓			✓	✓	✓			✓
曾秀敏	女			✓				✓									✓
吳雅娟	女			✓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 (A) 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有七席董事，其中獨立董事三名，獨立董事之比重為42.86%，董事兼任員工身分不超過二分之一，且董事間未有超過半數席位或二等親內親屬關係，綜觀前述董事會行使職權應具獨立性。
- (B) 本公司超過半數席位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4項之規定。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4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比例 %
志超科技(股)公司	匯豐(台灣)商銀託管麥格理銀行投資專戶	5.57
	惠民投資有限公司	3.87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2.42
	裕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35
	摩根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股票指數專戶	1.33
	仁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6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25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23
	杰鴻投資有限公司	1.10
	林高煌	1.03

4.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4月2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惠民投資有限公司	陳惠瑤 100%
和成欣業(股)公司	柏凱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5.29%、郁弘股份有限公司 3.79%、邱立堅 3.47%、李凱萍 3.04%、邱林翠 2.64%、邱俊傑 2.45%、邱弘猷 2.38%、邱陳惠美 1.94%、易水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7%、邱士楷 1.62%
裕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誠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5.53%、隆維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5.51%、漢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7%、林高煌 1.59%
仁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廖家羣 12.50%、廖家麒 12.50%、廖振仁 12.50%、廖玉霞 12.50%
杰鴻投資有限公司	陳惠瑤 66.66%、徐銘杰 16.67%、徐銘鴻 16.67%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4月2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正民	男	108/6/2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機械工程系 華通電腦(股)公司製造部副理 太平洋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佳鼎科技(股)公司精密事業群 總經理 志昱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Sinact(Hong Ko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董事長 江陰信捷正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長 信翔(廈門)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長	志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 志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 統盟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董事長 祥豐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志起科技(遂寧)有限公司董事長 志起科技(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Yang An International(Samoa) Co., Ltd. 董事 Chi Chau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志揚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長泰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Chi Yao Limited TP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Chi Chen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 Brilliant Star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CHI CHAU (THAILAND) CO., LTD. 董事 CHI CHAU PRINTED CIRCUIT BOARD (VIETNAM) CO., LTD. 董事	無	無	無	註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胡秀杏	女	110/2/1	0	0	0	0	0	0	台大商學研究所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 資深協理 匯宏顧問(股)公司副總經理 文暉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文暉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 代表人	志起科技(股)公司財務處副總經理 志起科技(遂寧)有限公司董事 Chi Yao Limited 董事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董事 志起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及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邱麗真	女	108/4/22	0	0	0	0	0	0	銘傳商專銀保科畢 統泰科技(股)公司財務經理	統盟電子(股)公司財務/會計經理 志昱科技(股)公司財務/會計經理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因處於營運轉型期，需借助徐正民先生於印刷電路板業經營之專長，帶領本公司渡過此期間，未來待公司經營穩定，擬再轉由其他經營人才接任總經理或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1)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志超科 技(股) 公司代 表人： 徐正民	0	0	0	1,060	164	206	1,224	1,266	0	1,515	0	0	0	1,224	2,781	註2
董事	志超科 技(股) 公司代 表人： 李明暉	0	0	0	1,060	164	206	1,224	1,266	0	1,515	0	0	0	1,224	2,781	註2
董事	志超科 技(股) 公司代 表人： 徐銘杰	0	0	0	1,060	164	206	1,224	1,266	0	1,515	0	0	0	1,224	2,781	註2
董事	楊賢增	0	0	0	1,060	164	206	1,224	1,266	0	1,515	0	0	0	1,224	2,781	註2
董事	胡秀杏	0	0	0	1,060	164	206	1,224	1,266	0	1,515	0	0	0	1,224	2,781	註2
獨立 董事	蕭世棋	0	0	0	637	427	427	1,064	1,064	0	0	0	0	0	1,064	1,064	註2
獨立 董事	黃寬模	0	0	0	637	427	427	1,064	1,064	0	0	0	0	0	1,064	1,064	註2
獨立 董事	胡家莉	0	0	0	637	427	427	1,064	1,064	0	0	0	0	0	1,064	1,064	註2
獨立 董事	曾秀敏	0	0	0	637	427	427	1,064	1,064	0	0	0	0	0	1,064	1,064	註2
獨立 董事	吳雅娟	0	0	0	637	427	427	1,064	1,064	0	0	0	0	0	1,064	1,064	註2

註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 固定報酬：依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本公司獨立董事基於職責，獨立執行業務，參與公司治理，每月得領取以不低於新台幣 10,000 元及不高於新台幣 30,000 元範圍內為原則，做為其執行業務之固定報酬。獨立董事、獨立職能監察人之固定報酬金額由薪酬委員會提出評估建議，經董事會核准之，調整亦同。

(2) 車馬費：車馬費為董事及監察人前往公司開會所應領之交通費用，董事、監察人出席者，得領取車馬費以不高於新台幣 15,000 元範圍內為原則。

(3) 獲利提撥董監酬勞：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獲利扣除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監酬勞及百分之五至十五為員工酬勞。獨立董事之酬金參酌其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及貢獻度經績效評估後，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決議。

註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母公司 111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員工酬勞配發，業經 112 年 5 月 12 日其薪酬委員會核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一般董事領取 193,646 仟元；獨立董事領取 3,400 仟元。

董事姓名		董事姓名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母公司及其所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正民、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蕭世棋、楊賢增、胡家莉、楊模、雅娟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蕭世棋、楊賢增、胡家莉、楊模、雅娟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蕭世棋、楊賢增、胡家莉、楊模、雅娟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蕭世棋、楊賢增、胡家莉、楊模、雅娟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正民、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蕭世棋、楊賢增、胡家莉、楊模、雅娟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蕭世棋、楊賢增、胡家莉、楊模、雅娟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蕭世棋、楊賢增、胡家莉、楊模、雅娟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蕭世棋、楊賢增、胡家莉、楊模、雅娟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蕭世棋、楊賢增、胡家莉、楊模、雅娟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蕭世棋、楊賢增、胡家莉、楊模、雅娟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蕭世棋、楊賢增、胡家莉、楊模、雅娟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蕭世棋、楊賢增、胡家莉、楊模、雅娟	楊賢增、黃寬模、胡家莉、曾秀敏、吳雅娟 楊賢增、黃寬模、胡家莉、曾秀敏、吳雅娟 楊賢增、黃寬模、胡家莉、曾秀敏、吳雅娟 楊賢增、黃寬模、胡家莉、曾秀敏、吳雅娟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正民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蕭世棋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胡秀杏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正民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蘇興華	0	0	270	55	85	0.54	0.59	98
監察人	董義明								
監察人	邱亭文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前二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 1,000,000 元	蘇興華、董義明、邱亭文	母公司及所有投資事業 D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蘇興華、董義明、邱亭文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D)(註)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徐正民	0	1,515	0	0	0	0	0	0	0	0	0	2.51	116,139
副總經理	胡秀杏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本公司111年度未配發經理人員工酬勞，母公司111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配發，業經母公司112年5月12日薪酬委員會核議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投資事業 E
低於 1,000,000 元	徐正民、胡秀杏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胡秀杏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徐正民	
100,000,000 元以上	2 人	2 人
總計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12月31日

經理人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副總經理	胡秀杏	0	0	0	0
	財務及會計主管	邱麗真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實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今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3.79	6.36	7.04	7.07
監察人	0.54	0.59	0.52	0.5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00	2.51	5.78	5.79

註：111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總額較110年度減少，係因111年度稅後純益減少所致，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111年度未支領金；另本公司總經理兼任子公司執行長，支領該公司經理人薪資。

(2)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三條規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故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核議經董事會通過之「董事、監察人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規定酬金如下：
 - A. 固定報酬：僅獨立董事基於職責，獨立執行業務，參與公司治理，每月得領取以不低於新台幣10,000元及不高於新台幣30,000元範圍內為原則，做為其執行業務之固定報酬，一般董事、監察人不得領取固定報酬。
 - B. 車馬費：為董事及監察人前往公司開會所應領之交通費用，僅親自出席者得領取車馬費以不高於新台幣15,000元範圍內為原則。
 - C. 董監事酬勞：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卅二條規定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監事酬勞。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監事之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2.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架構為本薪、資位加給、職務加給，其薪資依其學歷、經歷、績效、年資之差異並參照同業及「經理人敘薪標準、年終獎金及員工報酬發放辦法」按月支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卅二條規定提撥5%~15%為員工酬勞。經理人之敘薪標準、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發放職級標準之調整由薪酬委員會提出評估建議，經董事會核准之，調整亦同。
3.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4. 訂定酬金之程序：
 - A. 為定期評估董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考核與考績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
 - B. 111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自評結果均為顯著超越標準，另本公司111年度稅前利益與110年度減少，經理人績效評估較110年度略差，故經理人未支領酬金。
 - C. 本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111年度董監事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均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
5.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營階層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 B. 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依實際績效表現核給評等之結果，連結各相關人力資源及相關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0 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列)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正民	10	0	100.00	
董事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明熹	10	0	100.00	
董事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銘杰	9	1	90.00	
董事	楊賢增	3	0	100.00	註
董事	胡秀杏	10	0	100.00	
獨立董事	蕭世棋	3	0	100.00	註
獨立董事	黃寬模	3	0	100.00	註
獨立董事	胡家莉	6	1	85.71	註
獨立董事	曾秀敏	7	0	100.00	註
獨立董事	吳雅娟	7	0	100.00	註

註：111/6/17 董事全面改選，楊賢增先生、黃寬模先生及蕭世棋先生卸任；胡家莉、曾秀敏及吳雅娟三位女士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第 36-38 頁；本公司自 111/6/17 起，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年報第 23-24 頁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11/04/25 第八屆第十四次董事會

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正民董事長及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董事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11/05/06 第八屆第十五次董事會

配發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正民董事長及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董事及董事長特助徐銘鴻先生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111/06/17 第九屆第一次董事會

擬委任薪資報酬委員，胡家莉、曾秀敏、吳雅娟等三位獨立董事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 111/08/05 第九屆第三次董事會

本公司獨立董事固定報酬，胡家莉、曾秀敏、吳雅娟等三位獨立董事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 112/03/14 第九屆第五次董事會

擬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正民董事長、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明熹董事及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董事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 112/03/14 第九屆第五次董事會

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正民董事長及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董事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 112/04/28 第九屆第六次董事會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胡秀杏董事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8. 112/04/28 第九屆第六次董事會

擬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明熹董事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本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下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均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執行，重大決議事項請參閱第 36-38 頁，並於 100/12/15 成立薪酬委員會，於 111/6/17 配合董事改選改聘，第五屆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由胡家莉獨立董事為召集人與主席，其運作情形詳請參閱第 29 頁；本公司於 111/6/17 設置審計委員會，由胡家莉獨立董事為召集人與主席，其運作情形詳請參閱第 23-24 頁。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一次 (每年1月底前)	111年1月1日至 111年12月31日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評量結果總分89分超越標準，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並能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個別董事會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對董事會成員自我績效之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評量結果總分89.98分(平均)超越標準，顯示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審計委員會委員會績效之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評量結果總分89分超越標準，顯示審計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
		功能性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薪酬委員會委員會績效之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酬委員會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評量結果總分88分超越標準，顯示薪酬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3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蘇興華	3	100.00	註
監察人	董義明	3	100.00	註
監察人	邱亭文	3	100.00	註

註：111/6/17 董事全面改選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定期於董事會上進行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必要時再與會計師連絡。
4. 111/03/10 由簽證會計師邀請本公司治理單位溝通 110 年度財務報告，本公司獨立董事(黃寬模、蕭世棋)、監察人(邱亭文)及稽核主管出席討論，110 年度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如期公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會開會 6 次，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胡家莉	5	1	83.33	註
獨立董事	曾秀敏	6	0	100.00	註
獨立董事	吳雅娟	6	0	100.00	註

註：本公司第一屆審計委員會於 111 年 6 月 17 日成立，取代原有監察人功能，由三位獨立董事為當然委員，並推舉胡家莉女士為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詳第 24 頁。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內部稽核主管於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呈核後，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獨立董事如有需要進一步了解稽核執行狀況及追蹤結果，隨時與稽核主管聯繫，內部稽核主管並列席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並備詢討論。
(二)獨立董事分別於 111 年 8 月 5 日、111 年 11 月 7 日、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2 年 5 月 12 日與稽核主管就 111~112 年各季稽核計畫執行進度與部分執行細節進行溝通；稽核單位於 111~112 年度執行稽核計畫項目時，並未發現重大異常或違規事項及應即刻呈報獨立董事之事項。
(三)112/03/07 由簽證會計師邀請本公司治理單位溝通 111 年度財務報告，本公司獨立董事(胡家莉、曾秀敏、吳雅娟)及稽核主管出席討論，111 年度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如期公告。

審計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期別	內容摘要	審計委員意見	公司之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 之 5 規定事項
111.06.17 第一屆第一次	推舉第一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	全體出席委員一致推舉胡家莉女士，擔任第一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無	否
111.08.05 第一屆第二次	1. 一一一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否
	2. 擬修訂『內部稽核制度』及『內部控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投資管理循環之『內部稽核制度』、其他管理循環之『內部稽核制度』、『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股務作業管理辦法』、『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買回股份轉讓員工作業管理辦法』、『董事會議事規則』、『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監察人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經理人敘薪標準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發放辦法』)			是
111.11.07 第一屆第三次	1. 一一一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否
	2. 擬修訂『內部控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董事會議事規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是
	3. 擬訂定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稽核計畫			是
112.03.14 第一屆第四次	1.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2. 擬訂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是
	3. 擬修訂『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案			是
	4.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是
	5. 擬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是
	6. 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是
	7.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是
112.04.25 第一屆第五次	1.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是
	2. 擬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是
	3. 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			是
	4. 擬修訂『內部稽核制度』及『內部控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其他管理稽核作業-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稽核作業』、『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是
112.05.12 第一屆第六次	一一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核准通過。	否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並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內容。	並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公司制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統一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問題，必要時並邀請律師商討。此外公司亦於公司網站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股東聯絡窗口提供股東/投資人提出建言或問題。	並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股務委由股務代理公司負責，並設有人員維護與股東之聯繫，能有效掌握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與主要股東維持良好關係。	並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訂有『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和『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作為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往來之作業規範，並訂『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建立與關係企業間交易完備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並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制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規範內部人於重大資訊未公開前不得對本公司之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買入或賣出。相關教訓資料請詳公司網站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並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2. 董事會成員管理目標：女性董事目標至少設二席，目前為四席 3. 本公司第九屆有七席董事，含三位獨立董事；四位董事為女性。 4. 獨立董事占比為42.86%、女性董事占比為57.14%，三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為3年以下，詳見公司網站，五位在61~70歲，一位在51~60歲，一位在41~50歲。 5. 董事成員皆產業及金融界之賢達，具備多元互補之產業經驗及金融、財務、會計等專業能力，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管理目標(請參閱第10-12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公司網 	並無差異

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站)。董事會成員積極出席董事會議，111年親自出席率達100%，切實監督並瞭解營運計畫之執行等。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並於107年度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該委員會運作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	並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1. 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高公司治理程度，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逐年檢視修訂之。 2. 評估週期、期間、範圍、方式及內容及結果請參閱第22頁。	並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財務部每年於1月底前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一次，並將結果提報董事會(112/3/14)，經評估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宜君及連淑凌會計師，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另取得簽證會計師一一〇年度審計品質指標(AQI)資訊，作為評估續聘任簽證會計師之參考，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評估標準詳參閱第28頁。	並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1. 本公司於112年4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並配置適任人員處理公司治理事項。 2. 公司治理主管負責督導，由股務單位及財務部執行各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3. 公司治理主管由財務部胡秀杏副總兼任，其具備豐富的財經背景及專業經理實務經驗。	並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公司對往來金融機構、債權人皆有相關部門人員負責，並提供充足的資訊，對於員工亦有順暢的溝通管道，讓利害關係人有足夠的資訊作判斷以維護其權益。	並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並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網站(http://www.tht-pcb.com.tw)，已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並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	✓		公司目前皆依各季規定期限前公告並	並無差異

項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申報財務報告，並準時公告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公司人資管理制度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規範；為促進與員工的溝通，提供多元化的溝通管道，以確保訊息即時傳遞與透明化，並讓員工充分對公司建議，以做為各項措施改善之依據，詳請參閱第54~56頁。</p> <p>2. 投資者關係，每年依法召開股東會，以給與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3. 供應商關係及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供應商等之配合建立在永續經營合作夥伴之基礎點，業務往來之交易事項均以適法、合法為原則，針對客戶抱怨即時與客戶溝通，並不定期於產銷會議中檢討改進。</p> <p>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公司為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已建立各種良好、暢通之溝通管道，秉持誠信則及負責態度妥適處理，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5. 本公司董事依規定參加進修課程，且公司不定期為董事及監察人提供適當之進修課程訊息，請參閱第28頁說明。</p> <p>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各項管理程序，以作為本公司執行單位與稽核單位執行上開業務之風險控管及風險衡量之依據。</p> <p>7.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適當之責任保險，112年保險金額美金20,000仟元，折合台幣614,200仟元，並於112/03/14提報董事會。</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評估項目	111年度實際改善內容		112年度優先加強事項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二分之一以上之獨立董事任期不超過三屆		
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上傳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與上傳英文版年報，使外資機構能獲得平等資訊，參與股東常會。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適任性評估標準及評估結果如下：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
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是	是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無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是	是
會計師是否無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是	是
本公司是否無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	是	是
是否未受主管機關及會計師公會懲戒之情事，或依證券交易法第 37 條第 3 項規定所為之處分	是	是
審計及稅務等服務品質及時效性是否符合需求	是	是
會計師是否與公司管理階層及董監事保持良好溝通	是	是
會計師是否對於公司制度及內控查核，提出積極建議並留下記錄	是	是
是否定期主動向公司更新稅務、證管法令及新修訂 IFRS 會計準則	是	是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之人員是否具穩定性	是	是
是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	是	是

董事、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起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備註
			起	迄				
獨立董事	吳雅娟	111/06/17	111/07/20	111/07/20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受控外國企業介紹	3	
			111/07/25	111/07/25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公司法法規面實務探討	3	
			111/08/15	111/08/15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會計師應知之商審法	3	
			111/08/25	111/0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曾秀敏	111/06/17	111/07/20	111/07/20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2	
			111/08/25	111/0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四)薪酬委員會：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請參閱第 10~11 頁。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第四屆委員任期：108.06.21~111.06.17；第五屆委員任期：111.06.17~114.06.16

(3) 最近年度起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5 次常會，薪酬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黃寬模	2	0	100.00	卸任(111/6/17)
委員	蕭世棋	2	0	100.00	卸任(111/6/17)
委員	黃麗美	2	0	100.00	卸任(111/6/17)
召集人	胡家莉	2	1	66.67	新任(111/6/17)
委員	曾秀敏	3	0	100.00	新任(111/6/17)
委員	吳雅娟	3	0	100.00	新任(111/6/1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薪酬委員會組成及職責：
A. 組成：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於100/12/15成立，第四屆薪酬委員由二位獨立董事及一位薪酬委員組成，第五屆則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
B. 職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請參閱下表說明。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均依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執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董事會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3/18 (第四屆第六次)	審議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3/18 (董事會第八屆第十三次)	提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與薪酬委員會決議並無差異)
111/05/06 (第四屆第七次)	配發一一〇年度董監事酬勞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5/06 (董事會第八屆第十五次)	提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與薪酬委員會決議並無差異)
111/05/06 (第四屆第七次)	配發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5/06 (董事會第八屆第十五次)	提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與薪酬委員會決議並無差異)
111/08/05 (第五屆第一次)	推舉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通過推舉胡家莉女士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	—
111/08/05 (第五屆第一次)	本公司獨立董事固定報酬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8/05 (董事會第九屆第三次)	胡家莉、曾秀敏、吳雅娟等三位獨立董事因利害關係，依法迴避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與薪酬委員會決議並無差異)
112/03/14 (第五屆第二次)	審議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3/14 (董事會第九屆第五次)	提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與薪酬委員會決議並無差異)
112/05/12 (第五屆第三次)	配發一一一年度董監事酬勞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5/12 (董事會第九屆第七次)	提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與薪酬委員會決議並無差異)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八月經董事會通過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下設有公司治理小組、社會公益小組、永續環境小組及誠信經營小組等四個小組。</p> <p>2. 目前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召集相關部門主管或指定人員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之規畫及執行，並針對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經濟、環境及社會等永續發展議題應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p> <p>3. 永續發展委員會已於 112 年 03 月 14 日向董事會報告 111 年度執行情形，董事會針對執行結果已確實知悉，惟提醒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應盡早規畫、落實。</p>	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包含子公司志昱科技納入範疇。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於 111/5/6 提報董事會，並按季控管，應於 115 年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已於 112/3/14 提報董事會。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p> <p>1. 環境保護 本公司從事印刷電路板買賣業務不涉及製造生產，並無環境污染情事。本公司要求供應商需取得必要之環境許可證，並導入 ISO14000，並定期維護更新。亦要求供應商應識別及管理釋放到環境中會造成危害之物質，從而確保這些物質得以安全地處理、運送、儲存、使用、回收、再利用及棄置，並遵守歐盟訂定 RoHS 標準。</p> <p>2. 產品責任 本公司各項產品產品遵守政府規範的各項產品及服務法令，符合歐盟 RoHS 規範，無任何危害物質。並經由嚴謹的品質系統的管理，提供客戶穩定的產品品質，同時為確保客戶服務品質，提昇客戶滿意度，設立客戶服務專線及溝通網站，每年定期主動進行客戶服務滿意度調查，加強和客戶之間的合作關係，藉由和客戶互利共榮的關係，成為企業永續發展的基石。</p> <p>3. 勞資關係</p>	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p>人員之任用依各部門年度計畫，進行人力編製。請詳勞資關係章節說明。</p> <p>4. 反貪腐 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一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前一年度誠信經營執行，協助董事會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與行為指南』、『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配合內部稽核作業及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及提供檢舉管道，落實反貪腐執行。</p> <p>5. 客戶隱私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於就任時簽署「保密協定」及本公司員工則於就職時簽署「保密契約」，對於公司本身或其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p> <p>6.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本公司遵循各項法令，所有產品均合國際安規標準、環保規範及進出口法規，確保商業營運環保並遵守道德行為，亦於內部舉辦訓練課程，宣導法規，請參閱年報第 54 頁。</p>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本公司目前從事印刷電路板買賣業務，已無生產基地，並向主管機關廢除工廠登記及環保相關許可證，基於公司應善盡社會責任，本公司要求供應商皆取得ISO14000之認證及承諾與本公司共同落實社會責任規定，違者本公司有權要求其改善或終止合約。子公司志昱科技已導入ISO14000環境管理系統及ISO45000安衛管理系統，訂定環安衛政策作為員工工作環人身保護及社會責任的準則，遵守依政府法規與ISO等國際標準及相關規範制訂作業程序及執行環安衛管理系統，並建立良好的溝通管道，以向員工、供應商、承攬、周圍民眾及相關團體傳達我們環安政策及相關要求。</p>	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秉持工業發展與環境保護並重的原則，對一切生產製程與環境保護設備都以最佳技術為考量，堅持使用RoHS與無鹵材料，以符合環境保護綠色產品及保護地球生態資源。	並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推行辦公室環保運動並設置節水、節電及節能裝置以達節能減碳之效力。	並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合併公司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二氧化碳當量(tCO₂e))、用水量、廢棄物總重量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111</th> <th>110</th> </tr> </thead> <tbody> <tr> <td>直接排放</td> <td>3440.941</td> <td>3,594.316</td> </tr> <tr> <td>間接排放</td> <td>14646.984</td> <td>20,832.664</td> </tr> <tr> <td>用水量(噸)</td> <td>285,249</td> <td>439,083</td> </tr> <tr> <td>有害廢棄物</td> <td>2,006.854</td> <td>3,187.320</td> </tr> <tr> <td>非有害廢棄物</td> <td>237.526</td> <td>303.693</td> </tr> <tr> <td>循環再利用率(%)</td> <td>89.45</td> <td>91.35</td> </tr> <tr> <td>廢棄總重量(噸)</td> <td>2,244.380</td> <td>3,491.013</td> </tr> </tbody> </table> <p>註：溫室氣體排放量未經第三方查驗。</p> <p>印刷電路板的生產過程需大量用水，故本公司針對節水進行以下措施：</p> <p>(1)設備加裝省水省電裝置，無生產時自動關閉電源及水源。</p> <p>(2)管控現場單位用水，超標時立即通知該單位。</p>		111	110	直接排放	3440.941	3,594.316	間接排放	14646.984	20,832.664	用水量(噸)	285,249	439,083	有害廢棄物	2,006.854	3,187.320	非有害廢棄物	237.526	303.693	循環再利用率(%)	89.45	91.35	廢棄總重量(噸)	2,244.380	3,491.013	並無差異
	111	110																										
直接排放	3440.941	3,594.316																										
間接排放	14646.984	20,832.664																										
用水量(噸)	285,249	439,083																										
有害廢棄物	2,006.854	3,187.320																										
非有害廢棄物	237.526	303.693																										
循環再利用率(%)	89.45	91.35																										
廢棄總重量(噸)	2,244.380	3,491.013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訂有人權政策並落實執行，內容包括職場多元、合理工時、健康職場、勞資溝通、隱私保護及人權教育訓練等，111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共舉辦人權相關訓練，114班次、684人次及總訓練時數1,345小時。	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請詳勞資關係章節說明。	並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1. 本公司從事印刷電路板買賣業務不涉及製造生產，但集團積極為員工，創造友善職場環境，投入作業環境系統化及標準化並落實全方位的安全衛生管理，創造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請詳勞資關係章節說明。</p> <p>2. 子公司每年二次委請外部專業機構進行勞工作業環境監測，皆符合法令規定。</p>	並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 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111年度無員工發生職災件， 111年職安訓練119班次、616人次 及總訓練時數3,349小時。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公司訂有『資位職位敘任辦法』， 鼓勵員工多方位學習。本公司及子 公司111年度共舉辦244班次、 1,329人次、總訓練時數4,275小 時。	並無差異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1. 本公司訂有『客戶抱怨及銷貨退 回管制程序』及『客戶滿意度管 制程序』，由相關單位與客戶溝 通，以達迅速有效的處理效果。 2. 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 人專區，如有客戶申訴得隨時與 本公司聯絡。	並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供應商必須通過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第三方驗證，並提供 有效期限內之證書；若供應商無法 取得品質管理系統之驗證，需由本 公司管理部門每年進行品質管理 系統稽核。 此外，本公司亦不定期對供應商進 行稽核，內容包含風險評估、供應 商監視、供應商品質管理系統開 發、產品稽核、製程稽核等。	並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目前雖無取得第三方驗證 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但已訂定 並履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考 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公平合理方 式對待客戶，要求供應商遵守社會 環境責任協議之規範等。	並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A. 環保： 本公司依此理念，秉持「工業發展與環境保護並重」的原則，對一切生產製程與環境保護設備都以最佳技術為考量，堅持使用 RoHS 與無鹵材料，以符合環境保護綠色產品及保護地球生態資源。 B. 社區參與： 企業深耕台灣，我們極力與廠區週邊居民成為「好厝邊」，因此與居民友善溝通並盡力提供各項協助，子公司於廠區周邊種植路樹並定期維護，以綠化環境。 C. 消費者權益： 本公司主要供應商及子公司之產品皆通過 ISO 9001、ISO 14001 及 ISO45001 驗證，投入作業環境系統化及標準化，以確保全體同仁提供優質服務品質，保障消費者權益。 D. 維護員工人權及落實安全衛生措施： 此部份已詳載於『勞資關係』中，敬請參閱年報第 54-56 頁。				
八、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之主要供應商及子公司之產品皆認證通過 ISO 9001、ISO 14001 及 ISO45001 驗證，投入作業環境系統化及標準化並落實全方位的安全衛生管理，創造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以確保全體同仁提供優質服務品質，保障消費者權益。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董事會制訂「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作業程序，將相關誠信經營政策予以明文化及制度化，相關作業程序已公佈於公司網站上，以利投資人了解。	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以防範左述各款不誠信行為發生。	並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於每位新進同仁加入時，均施以教育訓練以提醒同仁需依勞工道德行為規範確實執行，員工如有違反勞工道德行為規範之行為，將依懲戒措施，視情節嚴重性處以不同程度之處分，並作為內部檢討事項。	並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以合乎公平道德的方式且恪遵相關法令規章及契約條款來履行商業活動之契約。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永續發展委員會』隸屬於董事會，本公司於106/8/8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設置主任委員及委員一至四名。目前主任委員由董事長擔任，與其他委員(管理部及財務部主管)由董事長指派之。每年至少召開一次，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遵循情形。112/3/14開會議，並將111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提報至本公司112/3/14第九屆第五次董事會。(本公司1.教育訓練：本公司及子公司111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環境安全衛生管理、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等相關課程)計131班次、718人次，合計1,420小時2.定期檢核：111年違反誠信經營守則之懲處情形(申訴案例：0件、舉報信箱：0件、貪腐及舞弊案例：0件)	並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若遇有利益衝突而需迴避之事項，亦當自行迴避，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8條、道德行為準則、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等，皆有明確規範。如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時，公司應依據道德行為準則訂定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及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行為準則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設置稽核室，其職掌在於調查、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率，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歷年來本公司並無任何貪污情事之發生。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在『員工道德行為規範』訂有施行，並於『工作規則』亦訂定相關懲處辦法，並於新進員工及在職員工教育訓練中宣導。111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舉辦誠信相關(誠信經營法規遵行、環境安全衛生管理、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訓練131班次、718人次，合計1,420小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公司訂定『員工申訴制度』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提供便利之檢舉及申訴管道。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受理股東、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之檢舉。總經理室及稽核主管負責受理公司內部同仁及客戶、供應商、承攬商等之檢舉。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訂定『員工申訴制度』，由權責主管負責受理，並指定專人負責調查，案件以密件處理。為維護檢舉案相對人之權利，避免其遭人挾怨報復，本公司應予相對人申訴之機會，必要時召開人事評議委員會聽證之。案件經查證屬實，將依法令及公司相關規定處置。惟若案件經查證係檢舉人有捏造不實之情事，亦將依前開規定處置。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嚴禁向案情無關者透露案情，即使因調查之需要須與相關人員論及案情時，亦僅能就該員與案情相關部分討論。未依規定保密或向案情無關人員透露案情者，提報議處。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將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上傳至本公司網站，以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而目前本公司網站之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行為舉報系統係以中文方式呈現，且由管理部人員負責相關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人事單位每年提供教材與測驗題目，對內進行訓練、宣導與測驗。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秉持誠信正直與客戶協商、履行契約內容，並以公平道德的方式來爭取、協商與履行所有的契約。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或至本公司網站(http://www.tht-pcb.com.tw/Corporate_governance.html)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之依據，並不定期檢討本程序以符合現行法令與實務管理需要，亦於公司內部管理部公佈欄系統及公司企業網站公告，供經理人及員工隨時查閱，同時不定期通知公司內部人內部重大資訊注意事項。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72 頁(附錄一)。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

會期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證交法第14條之3規定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八屆第十三次	111/03/18	1. 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	否	無	無
		2. 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否	無	無
		3. 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否	無	無
		4. 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是	無	無
		5. 擬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是	無	無
		6. 擬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是	無	無
		7. 擬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是	無	無
		8. 擬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是	無	無
		9.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否	無	無
		10. 全面改選董事案	否	無	無
		11. 訂定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否	無	無
		12. 111 年度營運計畫	否	無	無
第八屆第十四次	111/04/25	1.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案	否	無	無
		2.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否	無	無
		3. 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否	無	無
		4. 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案	否	無	無
		5. 因業務需要，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否	無	無
		6. 擬增列本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否	無	無
		7. 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是	無	無

會期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證交法第14條之3規定事項	獨立董 事意見	公司對獨 立董事意 見之處理
第八屆第十五次	111/05/06	1. 一一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否	無	無
		2. 配發一一〇年度董監事酬勞	否	無	無
		3. 配發一一〇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	是	無	無
		4. 變更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否	無	無
		5. 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案	否	無	無
第九屆第一次	111/06/17	1. 推舉本屆董事會董事長 2. 擬委任薪資報酬委員			
第九屆第二次	111/08/05	1. 一一一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擬修訂『內部稽核制度』及『內部控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投資管理循環之『內部稽核制度』、其他管理循環之『內部稽核制度』、『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股務作業管理辦法』、『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買回股份轉讓員工作業管理辦法』、『董事會議事規則』、『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監察人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經理人敘薪標準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發放辦法』)			
第九屆第三次	111/08/05	1. 本公司獨立董事固定報酬 2. 因業務需要，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第九屆第四次	111/11/07	1. 一一一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擬修訂『內部控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董事會議事規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3. 擬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4. 擬訂定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稽核計畫 5. 因業務需要，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第九屆第五次	112/03/14	1. 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 2.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擬訂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4. 擬修訂『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案 5.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擬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7. 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8. 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9. 擬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0. 訂定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11. 112 年度營運計畫 1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13. 因業務需要，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
第九屆第六次	112/04/28	1.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案 2.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3. 擬增列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4.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5. 擬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6. 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 7. 擬修訂『內部稽核制度』及『內部控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其他管理稽核作業-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稽核作業』、『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會期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證交法第14條之3規定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九屆第七次	112/05/12	1. 一一二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配發一一一一年度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規定		

2. 股東會

會議名稱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111/06/17	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照案通過。
		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照案通過。訂定111年6月27日分派基準日，並於111年7月15日全數發放完畢(每股分派現金股利0.4元)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照案通過。已於111年7月4日獲經濟部准予變更登記。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照案通過，並於111年6月17日公開資訊公告。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照案通過，並於111年6月17日公開資訊公告。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照案通過，並於111年6月17日公開資訊公告。
		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照案通過，並更名為『董事選舉辦法』，且於111年6月17日全面改選董事採用。
		全面改選董事案	董事當選名單：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正民、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燾、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胡秀杏。獨立董事當選名單：胡家莉、曾秀敏、吳雅娟。 已於111年7月4日獲經濟部准予變更登記。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照案通過，並於111年6月17日發布重大訊息公告。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林淑瑜	101/08/29	112/04/28	集團內部職務異動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2)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宜君	111/01/01~111/12/31	1,800	630	2,430	
	連淑凌					

註：非審計公費係稅務簽證 600 千元及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 30 千元。

-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志超科技(股)代表人: 徐正民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志超科技(股)代表人: 李明熹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志超科技(股)代表人: 徐銘杰	0	0	0	0
		0	0	0	0
董事	胡秀杏	0	0	0	0
獨立董事	胡家莉(註)	0	0	0	0
獨立董事	曾秀敏(註)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雅娟(註)	0	0	0	0
大股東	志超科技(股)公司	0	0	0	0
總經理	徐正民	0	0	0	0
副總經理	胡秀杏	0	0	0	0
財務及會計主管	邱麗真	0	0	0	0

註：111/6/17 董事會面改選，胡家莉小姐、曾秀敏小姐及吳雅娟小姐就任。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一)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2年4月21日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志超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徐正民	30,821,897	44.21	0	0	0	0	邱亭文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趙國樑	5,041,000	7.23	1,856,000	2.66	0	0	廖佳美 趙均珮	夫妻 父女	無
褚敏雄	2,901,000	4.16	0	0	0	0	無	無	無
黃冠文	2,422,000	3.47	0	0	0	0	無	無	無
黃菀瑄	2,100,000	3.01	0	0	0	0	無	無	無
廖佳美	1,856,000	2.66	5,041,000	7.23	0	0	趙國樑 趙均珮	夫妻 母女	無
趙均珮	1,717,000	2.46	0	0	0	0	趙國樑 廖佳美	父女 母女	無
黃敬輝	686,000	0.98	0	0	0	0	無	無	無
邱亭文	639,920	0.92	0	0	0	0	志超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鍾宜芳	635,000	0.91	0	0	0	0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統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註2)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hi Chen Investment Co., Ltd.	8,500,000	19.27	35,600,000	80.73	44,100,000	100.00
志昱科技(股)公司	26,757,000	57.21	10,204,114	21.82	36,961,114	79.03

註1：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係各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或截至本公司年報刊印日止股東名簿記載之資料。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88.12	4,000,000	40,000,000	4,000,000	40,000,000	創立股本	0	88.12.29 經(88)中字第 88507682 號
89.12	6,400,000	64,000,000	6,400,000	64,000,000	現金增資 24,000,000 元	0	90.01.17 經授商字第 09031592460 號
90.11	13,263,417	132,634,170	13,263,417	132,634,170	現金增資 16,000,000 元	0	91.01.01 經授商字第 09001519680 號
91.06	20,638,100	206,381,000	20,638,100	206,381,000	現金增資 47,220,000 元	0	91.08.06 經授商字第 09101308750 號
92.03	21,338,100	213,381,000	21,338,100	213,381,000	現金增資 7,000,000 元	0	92.04.02 經授商字第 09201092730 號
92.07	42,000,000	420,000,000	26,541,984	265,419,84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52,038,840 元	0	92.07.21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2744 號
92.1	42,000,000	420,000,000	33,541,984	335,419,840	現金增資 70,000,000 元	0	92.09.30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6179 號
93.08	77,000,000	770,000,000	45,929,003	459,290,030	盈餘及員工分紅轉增資 123,870,190 元	0	93.07.09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0532 號
94.01	77,000,000	770,000,000	50,709,003	507,090,030	現金增資 47,800,000 元	0	93.11.29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53669 號
94.08	77,000,000	770,000,000	61,942,998	619,429,980	盈餘及員工分紅轉增資 112,339,950 元	0	94.07.01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6486 號
95.03	77,000,000	770,000,000	62,069,298	620,692,980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263,000 元	0	95.06.15 經授商字第 09501114090 號
96.04	150,000,000	1,500,000,000	78,569,298	785,692,980	現金增資 198,000,000 元	0	96.04.20 經授商字第 0960019257 號
99.12	150,000,000	1,500,000,000	59,712,666	597,126,660	減資彌補虧損 188,566,320 元	0	100.01.25 經授商字第 10001017970 號
100.01	150,000,000	1,500,000,000	69,712,666	697,126,660	私募現金增資 100,000,000 元	0	100.01.25 經授商字第 10001017970 號

112年4月21日；單位：仟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9,713	80,287	150,000	無

(二)股東結構

112年4月21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0	146	18,298	15	18,459
持有股數	0	0	31,462,295	37,851,259	399,112	69,712,666
持 股 比 例	0.00%	0.00%	45.13%	54.30%	0.57%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2年4月21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6,125	192,840	0.28%
1,000 至 5,000	1,720	3,662,750	5.25%
5,001 至 10,000	298	2,497,809	3.58%
10,001 至 15,000	68	889,193	1.28%
15,001 至 20,000	66	1,216,228	1.75%
20,001 至 30,000	58	1,443,796	2.07%
30,001 至 40,000	26	894,756	1.28%
40,001 至 50,000	17	822,000	1.18%
50,001 至 100,000	41	2,966,630	4.26%
100,001 至 200,000	20	2,902,660	4.16%
200,001 至 400,000	6	1,604,000	2.30%
400,001 至 600,000	4	1,800,187	2.58%
600,001 至 800,000	3	1,960,920	2.81%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7	46,858,897	67.22%
合計	18,459	69,712,666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5%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2/4/21；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821,897	44.21
趙國樑		5,041,000	7.23
褚敏雄		2,901,000	4.16
黃冠文		2,422,000	3.47
黃菀瑄		2,100,000	3.01
廖佳美		1,856,000	2.66
趙均珮		1,717,000	2.46
黃敬輝		686,000	0.98
邱亭文		639,920	0.92
鍾宜芳		635,000	0.9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註5)
每股市價	最高		22.00	19.90	15.10
	最低		9.50	10.70	11.90
	平均		15.11	15.00	13.33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0.75	11.35	11.47
	分配後		10.35	(註4)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9,713	69,713	69,713
	追溯調整前每股盈餘		1.18	0.87	0.08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40	0.50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1)		12.81	17.24	不適用
	本利比(註2)		37.78	30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0.03	0.03	不適用

註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4：111 年度盈餘分派業已經 112 年 04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俟配息基準日通過後，將按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數，調整股東配息比率。

註5：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為 112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為考量穩定發展及財務結構健全，盈餘分派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減除以往年度盈餘後之百分之十，惟可分配盈餘減除以往年度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時，可決議全數轉入保留盈餘不予分派。

盈餘分派時，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本次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12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加計確定福利性計畫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可供分配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 (1) 配發股東股票股利新台幣 0 元。
- (2) 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34,856,333 元。
- (3) 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元/股)：0.5 元
- (4) 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情形之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常會未擬議無償配股，且本公司依規定不需要公開 111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年度預估資訊。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當年度獲利扣除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監事酬勞及百分之五至十五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及現金為之，其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由董事會訂之。

前二項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分派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A.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所訂定之政策並參考以前年度之實際發放情形，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 B. 111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基礎係以稅前淨利乘上預計員工酬勞分派成數 5%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 3%。分派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之影響，惟 111 年度並未分派員工股票。
- C. 若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 112 年度損

益。

3. 董事會通過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A.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當年度獲利扣除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監事酬勞及百分之五至十五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及現金為之，其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由董事會訂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279 千元及 5,532 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967 千元及 1,106 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先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其餘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期間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B.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一一一年度配發一一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同。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及買賣。
2. 目前之商品項目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值	%	銷值	%
印刷電路板	1,249,554	93.82	1,603,179	98.80
加工收入	82,360	6.18	19,457	1.20
合計	1,331,914	100.00	1,622,636	100.00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計畫開發之新製程技術、新產品方向如下：

- (1) 持續開發 Infotainment & HMI 應用及電動車相關之印刷電路板，以拓展市場。
- (2) 持續開發生技類相關產品應用客戶，目前已開始試產及小量生產，將持續配合客戶之生產計畫及擴展其他機種。
- (3) 與現有代理商合作，了解市場趨勢及需求外，共同拓展其他產品類型。

(二)產業概況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PCB)之製造及銷售，主要應用產品包括 LCD TV、Monitor、NB、控制板及 LED light bar 等。印刷電路板係承載電子零組件之基板，其內層核心材料為絕緣體(如玻璃纖維)，外層輔以導體(如銅箔)，依照終端產品電路設計，經由化學藥品蝕刻與電鍍加工，在基板上刻畫出所需的電路圖案；並透過電路板上的電子線路(佈線)連接各項電子零組件，提供電性通導以達到傳遞電源及訊號之目的，使各零組件之功能得以發揮，為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基礎零件之一。一般而言，印刷電路板可分為硬質電路板(R-PCB)、軟性電路板(FPC)、高密度連接板(HDI)及 IC 載板；若依導電層數分類，其又可分成單面板、雙面板及多層板等，各類印刷電路板之下游應用面如下：

分類	終端產品	特性
R-PCB	汽車電子、伺服器/儲存器、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顯示器、硬碟、電視機、遊戲主機等	不具可撓性、板厚幅度大、可承載大電流。
FPC	穿戴式裝置、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數位相機、TFT-LCD 面板、觸控面板等	具可撓性、易轉折、重量輕、厚度薄。
HDI	穿戴式裝置、手機、平板電腦、超薄筆記型電腦、數位單眼相機、掌上型遊戲機、數據卡等	體積小、電路分布密度高、傳輸效能佳。
IC 載板	應用處理器、基頻晶片、電源管理晶片、NFC 晶片、射頻晶片、繪圖晶片、功率放大器、快閃記憶體、MEMS 等	更輕、體積更小，且品質穩定度及訊息通路均優。

綜上觀之，印刷電路板產品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因此被稱為「電子產品之母」，舉凡使用到電子零組件之處幾乎皆須使用，應用範圍包括穿戴式裝置、通訊、平板電腦、汽車電子、伺服器/儲存器、網通、個人電腦、各類消費性電子產品等，故終端電子產品市場的榮枯直接影響印刷電路板的市場需求。

1. 產業現況及發展趨勢

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指出，2022 年全球電路板產業雖然受到地緣政治、高通膨、高庫存等不利因素威脅，仍有 3.2%的年成長，全球總產值達 882 億美元。2022 年下半年產業榮景不再，受到消費者需求不振的衝擊，有不少企業出現業績衰退的情況。

展望 2023 年，根據國際貨幣基金(IMF)最近發佈資料顯示，2022 年的全球經濟成長率估計約為 3.4%，2023 年預計將降至 2.9%，2024 年升至 3.1%。2023 年全球打擊通膨升息、俄羅斯在烏克蘭的戰爭這兩個因素將在今年繼續影響經濟活動。IMF 分析全球通膨在低增長環境中已經見頂，全球通膨率預計將從 2022 年的 8.8%降至 2023 年的 6.6% 和 2024 年的 4.3%，但仍高於疫情之前（2017-2019 年）約 3.5%的水準。

另根據 TPCA 的看法，2023 年 PCB 產業可能先蹲後跳，盼下半年景氣好轉；今年上半年去化庫存下，恐導致整體銷量持續低迷，下半年方有機會逐漸翻升。從樂觀值來看全球 PCB 產值仍有機會保持微幅成長 3%，總產值上看 908 億美元的規模；但若如 IMF 預測，全球三分之一的經濟體陷入衰退的話，整體 PCB 產值不排除面臨萎縮困境，保守估計將為全球 PCB 產值帶來衰退 4%的隱憂(約 847 億美元)。

2. 台灣產業現況及發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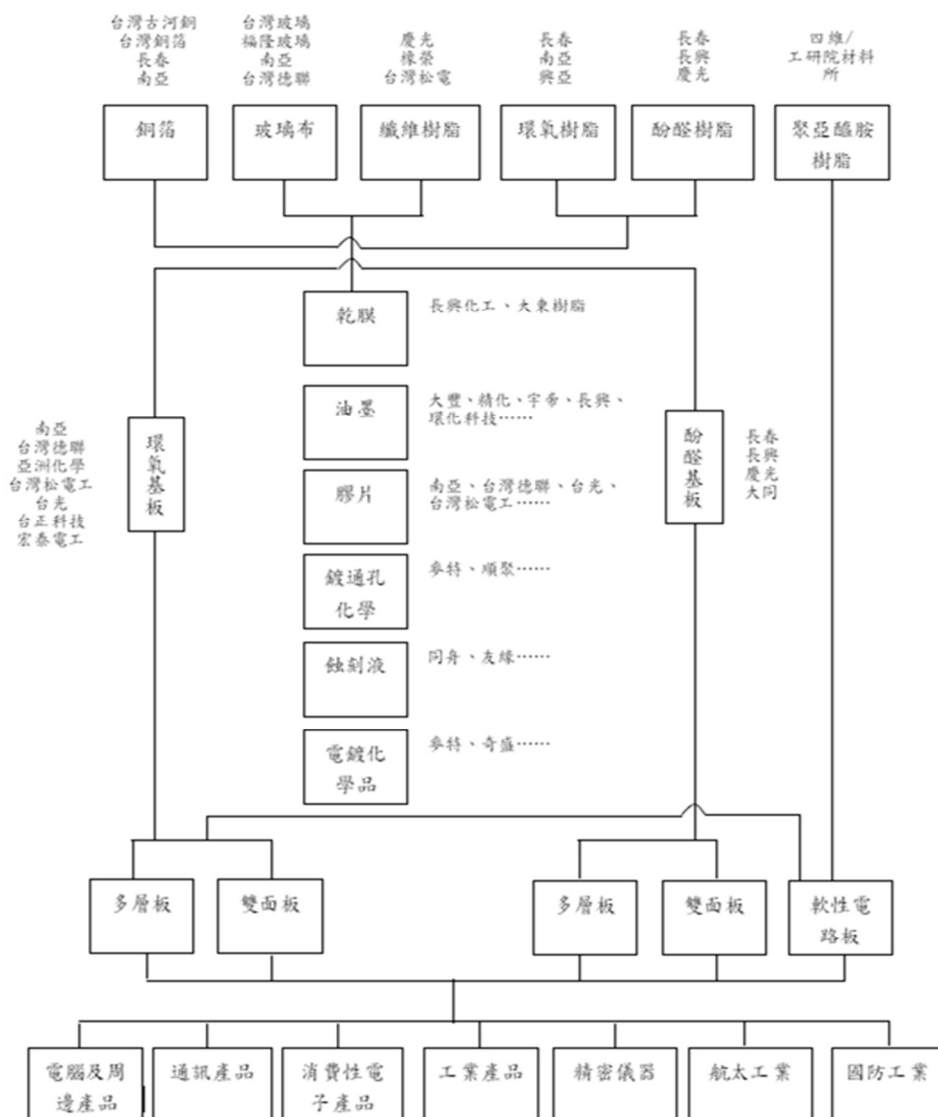
根據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公佈資料，2022 年台商兩岸 PCB 製造業產值達新台幣 9,033 億元，較 2021 年成長 10.5%。去年消費性產品處於逆風，但高階應用如載板、電動車、伺服器等需求有撐，成為 PCB 製造強勁的成長動能來源。

生產基地分布方面，去年台商 PCB 約 60.6%在中國大陸、37.1%在台灣、其他約 2.3%。主要是受益於載板的快速成長，拉高台商在台生產的比重，海外生產地則集中在東南亞，包括泰國、馬來西亞、越南，因應地緣政治衝突、國際客戶對供應鏈的佈局規劃，台灣 PCB 產業再度興起南向意願。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及銷售，作為承載電子零組件及連接電路之橋樑，其產品之上游產業主要有基板、銅箔、玻璃布、乾膜、油墨、膠片及蝕刻液等化學原料，涵蓋石化、金屬及電子零組件等產業；下游產業則涵蓋電腦週邊產品、通訊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產品、精密儀器、航太工業及國防工業等產業。上游主要原料幾乎可由國內廠商研製及供應充足，下游產業則應用廣泛，易受總體經濟、市場景氣及消費力影響，由此可見，印刷電路板產業上下游體系發展已相當完整，茲將該行業上、中、下游之結構關聯圖列示如下：

印刷電路板之垂直結構體系



資料來源：工研院材料所。

4. 競爭情形

由於印刷電路板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基板層數及特性亦有所不同，故國內外競爭廠商眾多，合併公司所從事之印刷電路板，係以生產光電板、NB板、資訊板及車用板等為主，本公司加強生產效率管理，以穩定的品質有競爭力的價格滿足客戶需求。

以全球PCB 產業來說，中國 PCB 產業因擁有全球完整的供應鏈與龐大市場，不易在其他國家快速複製，市佔率估計超過一半；且在中國政府全力扶持及資本市場的加持下，其影響仍不容小覷。惟近年受中美貿易戰的影響，促使企業加速評估生產基地朝向多元化布局，南向佈局的趨勢正在發展中。

(三)技術、研發及專利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由於印刷電路板係為電子工業基礎元件，生產技術相對成熟，且相關產品線及規格係依照客戶設計提供，故不適用。

2. 目前已登記或取得之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形，有無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事，暨因應措施是否合理有效：合併並無已登記或取得之專利權及商標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未有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事。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畫

- (1) 加強製程改善及內部稽核，提升製造良率，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創造最高經營效率。
- (2) 整合所有原物料及副資材等供應商，充分運用志超集團資源，有效降低採購成本，縮短採購時程，提升產品競爭能力。
- (3) 尋求現有客戶新機種認證。

2. 長期計畫

- (1) 提高產品之技術層次，同步接軌客戶之技術與生產需求。
- (2) 因應市場趨勢及產品多元化，將持續擴充產品類別及銷售通路，降低景氣波動影響。
- (3) 配合未來產品趨勢，加強新物料、新技術蒐集及規劃對的產品，縮短開發及導入量產時間，以符合未來產品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11年		110年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銷		1,091,294	81.93	1,226,376	75.58
外銷		240,620	18.07	396,260	24.42
合計		1,331,914	100.00	1,622,636	100.00

合併公司主要之產品為印刷電路板，其主要銷售地區為台灣、韓國、美國、新加坡等地區。

2. 市場占有率

根據 TPCA 統計 111 年我國印刷電路板銷售總值 8,465 億元，合併公司 111 年度之市場占有率 0.16%。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就PCB產業發展趨勢探討，隨著下游電子產品追求輕、薄、短、小的發展趨勢，技術上會持續向高精密、高集成、輕薄化的方向發展。就終端產品的應用層面探討，近幾年在5G、移動互聯網、物聯網、雲計算、人工智慧、無人駕駛汽車等新興應用市場，市場產生結構性的轉變，轉變的起源在於大資料產生、運算及應用，短、中、長期的結構仍在調整中。為尋求新的成長動能，台廠將持續布局伺服器、5G、網通、汽車電子應用領域，透過產品結構的調整，並積極導入自動化、智慧化等設備，優化製程效率，以尋求營收獲利成長。合併公司除在現有LCD光電板與NB板，努力提供客戶具競爭力的產品與服務外，在5G應用與汽車板則是積極耕耘的新區塊。

4. 競爭利基

(1) 專業技術不斷革新

合併公司積極改善生產技術製程，以技術、品質等優勢發展利基產品。

(2)擁有完備之生產設備、品質管制及周邊設備

合併公司為提供客戶最佳產品品質及交期服務，因此購置最完整之生產設備及品質管控設備，且考量環保工安之社會責任，故亦添購相當完善之周邊設備。因此均順利通過各大客戶嚴格之評鑑。

(3)良好的管理制度

印刷電路板產業具有製程繁複及接單式生產等特性，故有無精確有效之管理制度乃是維持競爭力及造利潤之根本，而合併公司經營團隊除不斷追求效率管理之目標外，再加上多年之專業生產經驗為基礎，配合應用電腦整合系統以達到縮短期、降低成本及不斷提升品質水準，進而持續增加公司之競爭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 與原物料之主要供應商已建立良好穩定供貨關係，均能確實掌握原物料來源。
- B. 主要成員均來自業界的菁英，技術已達國際水準，能掌握光電及資訊方面之利基產品技術。
- C. 勞資雙方充分的溝通及完善的管理制度下，勞資關係和諧，使公司上下一心，為求公司最大利益而努力不懈。

(2)不利因素

- A. 電子商品不斷推陳出新且價格持續下降，獲利空間隨之壓縮。

因應對策：

為降低製造成本，透過合法程序引進外籍勞工降低人工成本。提昇生產效率及品質良率，改善製程能力降低原物料之浪費，並透過詢、比、議價降低採購成本。

- B. 低階產品面臨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國家低成本競爭影響。

因應對策：

避免低階產品因開發中國家低價競爭，定位高階產品與低階產品市場有所區隔，保持高階產品市場之競爭性，並提高產品之附加價值。

- C. 環保意識抬頭，生產之廢水、廢氣及廢棄物需妥善處理。

因應對策：

購置完整廢水、廢氣處理設備，並聘請合格專業人員從事廢水、廢氣處理，廢液及廢棄物委託合格廠商代為處理，積極著手開發無電鍍技術並持續採用無鹵材料的規劃，以符合環保法規之要求，善盡社會環保責任。

- D. 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

因應對策：

採購人員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走勢，降低價格波動產生的不利影響，並與原物料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以掌握最佳進貨時點。

- E. 匯率變動影響獲利能力。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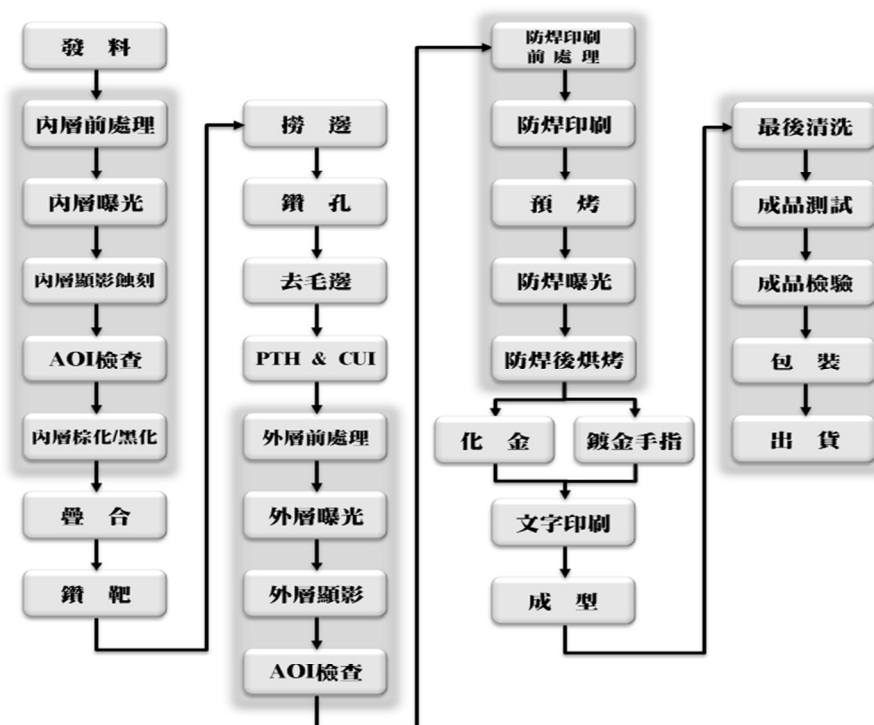
即時掌握匯率資訊，透過遠匯買賣，降低匯兌損失。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TFT-LCD 顯示器、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車用板、消費性電子產品等。

2. 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物料	主要供應來源	供應狀況
印刷電路板	統盟無錫、志超	良好
銅箔基板、銅箔、PP、乾膜	南亞、李長榮、長興	良好
油墨	太陽	良好
化學藥液	台灣麥德美	良好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				110 年				112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南亞	137,439	18.55	非關係人	南亞	208,330	20.64	非關係人	南亞	41,508	27.71	非關係人
2	統盟無錫	108,329	14.62	關係人	統盟無錫	180,479	17.88	關係人	統盟無錫	3,462	2.31	關係人
3	志超	73,718	9.95	關係人	志超	52,372	5.19	關係人	志超	21,813	14.56	關係人
	其他	421,359	56.88	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其他	567,991	56.29	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其他	82,999	55.42	非關係人
	進貨淨額	740,845	100.00		進貨淨額	1,009,172	100.00		進貨淨額	149,782	100.00	

最近兩年度主要原物料供應商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111 年度因合併銷貨收入較 110 年減少，故原物料進貨金額較 110 年減少。

2.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年				110年				112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883,501	66.33	關係人	A 客戶	1,086,718	66.97	關係人	A 客戶	149,399	59.42	關係人
2	C 客戶	118,704	8.91	非關係人	C 客戶	252,112	15.54	非關係人	C 客戶	3,744	1.49	非關係人
4	F 客戶	74,102	5.56	非關係人	F 客戶	24,965	1.54	非關係人	F 客戶	36,899	14.68	非關係人
	其他	255,607	19.20	非關係人/關係人	其他	258,841	15.95	非關係人/關係人	其他	61,386	24.41	非關係人
	銷貨淨額	1,331,914	100.00		銷貨淨額	1,622,636	100.00		銷貨淨額	251,428	100.00	

最近兩年度主要客戶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A 客戶(本公司之母公司)及 C 客戶，111 年度消費性電子需求衰退，故銷售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平方英尺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印刷電路板		4,800,000	2,639,869	902,715	4,800,000	4,174,579	1,260,506
加工		-	3,293,154	70,646	-	488,435	14,451
合計		4,800,000	5,933,023	973,361	4,800,000	4,663,014	1,274,957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平方英尺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印刷電路板		2,733,210	1,008,934	807,422	240,620	3,578,033	1,206,919	1,484,428	396,260
加工		3,293,154	82,360	0	0	488,462	19,457	0	0
合計		6,026,364	1,091,294	807,422	240,620	4,066,495	1,226,376	1,484,428	396,26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208	278	222				
	間接人員	70	81	81				
	合計	278	359	303				
平	均	年	歲	40.25	37.06	40.0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90	3.76	4.64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0.36	0.84	0.33
	大 專	55.76	45.40	52.48
	高 中	37.05	45.13	40.59
	高 中 以 下	6.83	8.64	6.06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各項環保罰款情形：

公司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 與因應措施
志昱	111.01.06	高市環局空 字第 11130346600 號	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24 條第 2 項，「…，前項固定污染源設置或變更後，…，並依核發之許可證內容進行操作。」	洗滌塔洗滌液流率未依許可證內容操作	裁處 10 萬元及提供接受環境講習人員名單	經查係洗滌塔馬達故障廠內無備品未能及時換所致，於 111.01.10 提供接受環境講習人員名單，且於 111.01.22 委請廠商維修完成，並於 111.01.28 修改洗滌塔日常點檢改 1 日/回及馬達設置備品，罰金於 111.02.10 繳納完畢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辦理勞保、健保及團保
- (2)定期健康檢查(每年一次)
- (3)員工在職進修課程
- (4)提供員工伙食
- (5)員工績效獎金、三節及年終獎金
- (6)員工生日禮金
- (7)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經辦婚、喪、病、生育及幼兒等各項補助及休閒旅遊等
- (8)年終決算如有盈餘，提撥員工酬勞

2. 員工進修與訓練

為增進在職員工各項相關之專業技能及知識，每年底前人事單位均審核及綜合協調各單位之教育訓練需求，並依據公司整體之人力資源規劃，訂定全年度之教育訓練計劃。依員工教育訓練辦法，合併公司 111 年度辦理教育訓練(含內訓及外訓)共計 244 班次、總人次 1,329 人次及訓練總時數 4,275 小時，教育訓練費用約新台幣 71 仟元，其中與誠信經營議題內、外訓共計 131 班次、總人次 718 人次及訓練總時數 1,420 小時，主要採取之教育訓練方式如下：

- (1)主管人員利用會議、面談等機會向部屬施行機會教育。
- (2)公司統一辦理或公司其他單位個別辦理之教育訓練。
- (3)選修大專院校、推廣部相關課程。
- (4)參加國內訓練機構或顧問公司所舉辦之教育訓練。

3.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子公司已取得 ISO45001，期限至 114 年 10 月 30 日)

- (1) 勞工安全與衛生依主管機關規定，制訂安全衛生工作手冊，供員工遵照安全衛生作業事項辦理。
- (2) 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及人員：
 - a. 依勞工安全衛生法之規定，於管理部下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作為安全衛生之執行單位。並編制有安全管理師、安全衛生管理員。
 - b. 作業場所，依法設置有現場安全衛生監督人員及急救設施。
 - c. 每年定期提出職業安全衛生檢討報告。
 - d. 依規定實施安全衛生自動檢查。
- (3) 設施安全：
 - a. 制定機械設備之防護及管理規定。
 - b. 定期實施機械設備保養及維護。
 - c. 依主管機關規定，危險性機械每年應由代行檢查機構檢查合格，始得使用。
 - d. 承攬商於工程簽約時，均書面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
- (4) 環境衛生：
 - a. 依主管機關規定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 b. 員工每年實施全身健康檢查。
- (5) 消防安全：
 - a. 依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
 - b. 每半年實施消防訓練。
- (6) 環境安全
 - a. 設置門禁與監視系統。
 - b. 夜間守衛巡邏。

4. 退休制度

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有職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即按月提撥薪資總額之 15% 為勞工退休準備金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中；另本公司及子公司並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施行「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 (1) 94 年 7 月 1 日(含)以後到職者，全面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 6% 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2) 94 年 7 月 1 日(不含)以前到職者，得依個人實際需要於 94 年 7 月 1 日起五年內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或「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若員工屆期仍未選擇者，自施行日起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
- (3)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A. 任職 15 年以上年滿 55 歲者。
 - B. 任職 25 年以上者。
- (4) 任職 10 年以上年滿 60 歲者。退休金給予標準：
 - A. 適用「勞動基準法」者，按員工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B.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94 年 7 月 1 日以後進用之員工一律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不適用本辦法。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制度之勞工，其歸屬於 94 年 7 月 1 日

前之工作年資，保留至其服務本單位總工作年資符合勞動基準法第 53 條、第 54 條規定條件，於請領退休時，依據勞動基準法第 55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計給退休金。
(已依法合意結清舊年資者除外)

6.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合併公司平日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奉行勞基法之各項規定，員工薪資合理，各項制度健全，且透過定期舉辦之員工意見溝通會議及福利委員會議，與員工雙向溝通良好。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勞資糾紛情形：

公司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志昱	111.12.22	經加高四字第 1110102205 號	勞動基準法第 24 條第 1 項，「雇主延長勞工工作時間者，其延長工作時間之工資，依下列標準加給：一、延長工作時間在二小時以內者，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加給三分之一以上。…」及勞動基準法第 24 條第 2 項「雇主使勞工於第三十六條所定休息日工作，工作時間在二小時以內者，其工資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另再加給一又三分之一以上；工作二小時後再繼續工作者，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另再加給一又三分之二以上。」	111/10 出勤記錄與薪資明細，未將「班別津貼」計入平日每小時工資額計算基準，致短付勞工延長工時及休息日工作工資	裁處共計 10 萬元，並公布受處分人名稱、負責人姓名、處分日期、違反條文及罰鍰金額一年，另應立即改善，並於最近一次發薪日補發短付勞工延長工時及休息日工作工資，屆期未改善者，按次處罰	罰金於 112/1/10 繳納完畢，並於 112/1/10 給付短付勞工延長工時及休息日工作工資予員工
	112.02.07	經加高四字第 1120100218 號	勞動基準法第 21 條第 1 項，「工資由勞雇雙方議定之。但不得低於基本工資。」及第 32 條第 2 項「…雇主延長勞工之工作時間…，一個月不得超過 46 小時，…」	公司因訂單驟減與外籍勞工書面約訂 111 年 8 月及 9 月等 2 個月不支薪事假返鄉渡假，雖另支付該等移工之返鄉來回機票、防疫旅館費用及來回車資等費用，惟非屬給付該等移工之薪資；另某員工 111/7 延長工時 47 小時	裁處共計 11 萬元，並公布受處分人名稱、負責人姓名、處分日期、違反條文及罰鍰金額一年，另應立即改善，並於最近一次發薪日補發勞工工資，屆期未改善者，按次處罰	罰金於 112/2/22 繳納完畢。公司對處分內容不服，於 112 年 3 月 8 日提出訴願，申請處分全部撤銷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安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由資訊室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系統之有效性完整性。由稽核室每年進行資通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資通安全政策

- (1) 強化人員資安認知
- (2) 落實日常維運有效性、完整性
- (3) 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落實執行
- (4) 確保營運永續運作

3. 具體管理方案

項目	內容
網路資安管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架設防火牆 (Firewall) ● 防毒軟體自動於系統啟動檔案時，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瞄 ● 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 ● 每月一次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 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
資料存取管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腦設備應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 ● 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 人員離調時，相應存取權限及時調整 ● 每年一次審查使用者權限
應變復原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年一次檢視緊急應變計劃 ● 每年一次演練系統復原 ● 建立系統備份機制
宣導及檢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年定期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措施一次 ● 至少每月一次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每年一次對資訊安全政策評估，以反應法令、技術及業務發展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針對資訊安全之建置及評估等事項，由資訊室人員負責辦理，一一一年度資源投入強化資安防禦設備軟硬體包括，更新儲存 Storage Server 為 HA 高可用性架構、更新郵件伺服器增強防病毒攻擊等等，全面提升資訊安全能力。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重大資通安全事件：無。

七、重要契約(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志昱	中期借款契約	上海銀行	109.04.24~111.03.25	中期營運週轉金	無
	中期借款契約	合作金庫	107.06.25~111.03.25	中期營運週轉金	無
	中期擔保借款契約	凱基銀行	111.05.23~113.05.23	中期營運週轉金	建築物擔保
	中期擔保借款契約	凱基銀行	107.10.30~112.10.30	中期營運週轉金	設備擔保
	中期擔保借款契約	凱基銀行	111.05.23~116.08.01	中期營運週轉金	設備擔保
	土地租賃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 高雄分處	105.02.01~119.01.31	土地租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1,198,371	1,091,526	836,055	737,505	508,966	566,9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9,224	707,465	639,070	584,312	512,175	490,743	
無形資產	1,283	756	558	597	380	375	
其他資產	373,287	448,982	526,492	595,823	631,040	643,792	
資產總額	2,332,165	2,248,729	2,002,175	1,918,237	1,652,561	1,701,87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42,287	1,179,988	1,110,869	937,481	595,181	647,049
	分配後	842,287	1,179,988	1,110,869	965,366	630,037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596,623	337,071	181,829	90,654	112,784	107,15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38,910	1,517,059	1,292,698	1,028,135	707,965	754,199
	分配後	1,438,910	1,517,059	1,292,698	1,056,020	742,821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23,399	644,539	664,485	749,733	791,496	799,931	
股本	697,127	697,127	697,127	697,127	697,127	697,127	
資本公積	28,787	28,787	28,787	28,787	28,787	28,78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1,621	(22,112)	(10,271)	72,901	107,770	113,070
	分配後	41,621	(22,112)	(10,271)	45,016	72,914	不適用
其他權益	(44,136)	(59,263)	(51,158)	(49,082)	(42,188)	(39,053)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169,856	87,131	44,992	140,369	153,100	147,74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93,255	731,670	709,477	890,102	944,596	947,674
	分配後	893,255	731,670	709,477	862,217	909,740	不適用

註：上列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1,575,158	785,027	1,255,711	1,622,636	1,331,914	251,428
營業毛利	36,504	(145,762)	(37,925)	103,799	104,386	4,020
營業損益	(65,452)	(221,506)	(111,780)	13,249	21,450	(11,8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830	77,686	83,250	83,377	64,803	11,763
稅前淨利(損)	(44,622)	(143,820)	(28,530)	96,626	86,253	(5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6,090)	(142,911)	(28,542)	91,176	71,358	(5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46,090)	(142,911)	(28,542)	91,176	71,358	(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591)	(18,674)	6,349	4,449	11,021	3,1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1,681)	(161,585)	(22,193)	95,625	82,379	3,07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7,852)	(61,711)	12,841	82,177	60,393	5,300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8,238)	(81,200)	(41,383)	8,999	10,965	(5,35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4,043)	(78,860)	19,946	85,611	69,648	8,43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7,638)	(82,725)	(42,139)	10,014	12,731	(5,357)
每股盈餘		(0.26)	(0.89)	0.18	1.18	0.87	0.08

註：上列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3.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403,417	340,229	328,196	132,970	41,323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424	0	0	0	0	
無形資產		110	20	15	19	0	
其他資產		561,976	502,735	527,498	729,997	805,925	
資產總額		1,001,927	842,984	855,709	862,986	847,24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8,876	115,612	172,774	113,180	55,752	
	分配後	148,876	115,612	172,774	141,065	90,608	
非流動負債		129,652	82,833	18,450	73	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8,528	198,445	191,224	113,253	55,752	
	分配後	278,528	198,445	191,224	141,138	90,60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23,399	644,539	664,485	749,733	791,496	
股本		697,127	697,127	697,127	697,127	697,127	
資本公積		28,787	28,787	28,787	28,787	28,78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1,621	(22,112)	(10,271)	72,901	107,770	
	分配後	41,621	(22,112)	(10,271)	45,016	72,914	
其他權益		(44,136)	(59,263)	(51,158)	(49,082)	(42,188)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23,399	644,539	664,485	749,733	791,496	
	分配後	723,399	644,539	664,485	721,848	756,640	

註：上列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257,110	188,029	240,838	252,112	118,704	(不適用)
營業毛利	(3,431)	8,087	12,376	20,836	10,747	
營業損益	(23,153)	(26,851)	(4,408)	(2,612)	(8,5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11	(35,627)	17,261	84,745	68,905	
稅前淨利(損)	(17,542)	(62,478)	12,853	82,133	60,33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7,852)	(61,711)	12,841	82,177	60,39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7,852)	(61,711)	12,841	82,177	60,3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191)	(17,149)	7,105	3,434	9,2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043)	(78,860)	19,946	85,611	69,648	
每股盈餘	(0.26)	(0.89)	0.18	1.18	0.87	

註：上列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內容
107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連淑凌、陳盈如	無保留意見
108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連淑凌、陳盈如	無保留意見
109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連淑凌、陳盈如	無保留意見
110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宜君、連淑凌	無保留意見
111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宜君、連淑凌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2 年3月31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70	67.46	64.56	53.60	42.84	44.3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96.24	151.07	139.47	167.85	206.45	214.9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2.28	92.50	75.26	78.67	85.51	87.62
	速動比率	132.43	83.77	64.43	58.47	67.05	68.01
	利息保障倍數	(4.74)	(10.30)	(2.08)	19.94	30.98	0.9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9	2.50	4.50	4.57	4.22	4.30
	平均收現日數	98.91	146.00	81.11	79.86	86.49	84.88
	存貨週轉率(次)	11.77	11.68	12.28	9.93	8.30	8.5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67	4.18	4.94	4.57	4.16	3.79
	平均銷貨日數	31.01	31.25	29.72	36.75	43.97	42.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2.42	1.07	1.87	2.65	2.43	2.0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3	0.34	0.59	0.83	0.75	0.60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2年3月31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分析項目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3)	(5.80)	(1.00)	4.86	4.13	0.19
	權益報酬率(%)	(5.24)	(17.59)	(3.96)	11.40	7.78	(0.0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8)	(6.40)	(20.63)	(4.09)	13.86	12.37	(0.03)
	純益率(%)	(2.93)	(18.20)	(2.27)	5.62	5.36	(0.02)
	每股盈餘(元)	(0.26)	(0.89)	0.18	1.18	0.87	0.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10	(5.72)	(6.55)	(0.81)	18.35	5.6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4.00	26.33	10.61	(4.79)	(12.03)	(13.45)
	現金再投資比率(%)	(0.45)	(3.54)	(4.03)	(0.39)	3.99	1.7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5)	0.43	(0.07)	9.56	6.01	(1.09)
	財務槓桿度	0.89	0.95	0.92	1.61	1.17	0.9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本年度因終端消費市場不佳，廠商開始調降庫存大幅減少下單，致合併營收較去年度減少，合併銷貨成本減少，故應付貨款相對減少。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股東權益較去年度增加，係以往年度虧損業已彌補及本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去年度減少，因資本支出故較去年度減少及出售部分閒置設備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償還長短期借款，故支付利息較去年度減少所致。							
4. 權益報酬率、每股盈餘：本年度合併稅後淨利較去年減少。							
3.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量較減少，係合併營收減少，應收款項減少及存貨較去年度減少所致。							
9. 營運槓桿度：合併營收較去年減少，遵節成本管銷費用亦較去年減少，故合併營業利益較去年增加。							
10. 財務槓桿度：借款利息費用較去年減少所致。							

(二)財務分析-個體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2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80	23.54	22.35	13.12	6.58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42.00	0.00	0.00	0.00	0.0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70.98	294.29	189.96	117.49	74.12	
	速動比率	270.02	294.27	185.31	117.47	74.04	
	利息保障倍數	(17.07)	(23.06)	8.35	118.58	304.7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94	2.64	4.39	3.28	2.27	
	平均收現日數	188.14	138.25	83.14	111.28	160.79	
	存貨週轉率(次)	216.84	620.48	57.01	57.71	0.0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28	3.95	2.79	2.27	1.82	
	平均銷貨日數	1.68	0.58	6.40	6.32	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37	10.32	0.00	0.00	0.0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7	0.20	0.28	0.29	0.14	
獲利	資產報酬率(%)	(1.79)	(6.47)	1.67	9.62	7.09	
	權益報酬率(%)	(2.40)	(9.02)	1.96	11.62	7.84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2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能力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52)	(8.96)	1.84	11.78	8.65	
	純益率(%)	(6.94)	(32.82)	5.33	32.60	50.88	
	每股盈餘(元)	(0.26)	(0.89)	0.18	1.18	0.8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98	41.53	(12.57)	17.55	(83.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1.30	41.22	32.30	19.30	2.38	
	現金再投資比率(%)	(0.48)	6.60	(3.18)	2.67	(9.4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09)	0.37	0.74	0.83	0.58	
	財務槓桿度	0.95	0.91	0.72	0.80	0.9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負債占資產比率：本年度負債總額較去年度減少，係消費性電子需求衰退，客戶減少下單，營收及銷貨成本減少，故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本年度營收較去年減少，致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較去年減少。
- 利息保障倍數：本年度支付利息較去年減少。
- 應收款項週轉率及平均收現日數：本年度營收及平均應收款項較去年減少。
- 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本年度平均存貨較去年度減少所致。
- 總資產週轉率：本年度營收較去年減少。
-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本年度稅後淨利較去年度減少所致。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本年度稅前淨利較去年度減少所致。
-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係本年度稅前淨利、應付帳款較去年度減少所致。
- 營運槓桿度：本年度營業利益較去年度減少。

註：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詳第 73 頁。(附錄二)
-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請詳第 78~132 頁。(附錄五)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請詳第 133~172 頁。(附錄六)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未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兩期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508,966	737,505	(228,539)	(30.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2,175	584,312	(72,137)	(12.35)
無形資產		380	597	(217)	(36.35)
其他資產		631,040	595,823	35,217	5.91
資產總額		1,652,561	1,918,237	(265,676)	(13.85)
流動負債		595,181	937,481	(342,300)	(36.51)
非流動負債		112,784	90,654	22,130	24.41
負債總額		707,965	1,028,135	(320,170)	(31.14)
股本		697,127	697,127	0	0.00
資本公積		28,787	28,787	0	0.00
保留盈餘		107,770	72,901	34,869	47.83
其他權益		(42,188)	(49,082)	6,894	14.05
非控制權益		153,100	140,369	12,731	9.07
權益總額		944,596	890,102	54,494	6.12
<p>1.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p> <p>A. 流動資產較上年度減少，係合併營收較去年減少，應收款項亦隨之減少。</p> <p>B. 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較上年度減少，係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所致。</p> <p>C. 非流動負債較上年度增加，係子公司增加中期營運資金需要，增加長期借款所致。</p> <p>D. 保留盈餘較上年度增加，主因本公司上年度已彌補以往年度之虧損。</p> <p>2. 未來因應計劃：</p> <p>就上述分析可推知本公司近二年度財務狀況發生重大變動，一一一年五月份開始，因終端消費市場不佳，市場開始降庫存大幅減少下單，使得公司整年營收向下修正，單月營收目前維持在低檔整理。一一二年公司目標為努力固守既有市場，但競爭難免。</p>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	1,331,914	1,622,636	(290,722)	(17.92)
營業成本	1,227,528	1,518,837	(291,309)	(19.18)
營業毛利	104,386	103,799	587	0.57
營業費用	82,936	90,550	(7,614)	(8.41)
營業利益(損失)	21,450	13,249	8,201	61.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803	83,377	(18,574)	(22.28)
稅前淨利	86,253	96,626	(10,373)	(10.74)
所得稅費用	14,895	5,450	9,445	173.30
稅後淨利	71,358	91,176	(19,818)	(21.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021	4,449	6,572	147.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2,379	95,625	(13,246)	(13.85)

1.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 A.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去年度減少，主係本公司認列志成投資利益減少所致。
 - B. 稅後淨利較去年減少，係終端消費市場不佳，廠商開始調降庫存大幅減少下單，本公司、子公司及志超遂寧之獲利均較去年同期減少。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一一年年中因消費市場不佳客戶持續下修訂單，使得公司整年合併營收向下修正，目前單月營收仍然維持在低檔盤整。

展望一一二年各預測機構對於全球經濟展望較去年保守，對本公司而言是充滿挑戰的一年。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認為，展望一一二年雖然不排除諸多負面因素干擾，仍有望先蹲後跳，盼望下半年經濟與消費緩慢復甦下，帶動全球 PCB 產業微幅成長。本公司 112 年度銷售量值將朝下列方向耕耘，以追求公司之成長：

 1. 藉由集團技術及客戶資源整合等合作方式增加銷售通路。
 2. 因應市場趨勢及產品多元化，將持續擴充產品類別。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 (出)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33,623	109,193	29,502	163,125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合併營收減少致應收款項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 (2) 投資活動：本年度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較上年度減少，主要係因子公司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 (3) 籌資活動：本年度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較上年度減少，主係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3. 總計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入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餘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 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3,125	25,927	(69,042)	94,083	—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 營業活動：一一一年年中因消費市場不佳客戶持續下修訂單，使得公司整年合併營收向下修正，目前單月營收仍然維持在低檔盤整。展望一一二年雖然不排除諸多負面因素干擾，仍有望先蹲後跳，盼望下半年經濟與消費緩慢復甦下，帶動全球 PCB 產業微幅成長。
- (2) 投資活動：主係子公司志昱擬購入供營業使用之設備。
- (3) 籌資活動：係發放現金股利。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轉投資政策	111 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志昱科技(股)公司	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板	14,660	2022 年上半年 PCB 產業鏈產值再度創下歷史新高，但自第二季開始，受到全球經濟疲軟及通膨等因素，3C 電子產品的需求出現大幅下滑，全年獲利微幅成長。	不適用。

- (二)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未來將視市場狀況，持續進行製程改善及產品線調整以符合市場需求及提升製程能力。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度	110 度
營收淨額	1,331,914	1,622,636
利息收支淨額	(1,843)	(4,540)
利息收支淨額/營收淨額(%)	-0.14	-0.28
淨兌換利益(損失)	7,847	2,936
兌換利益(損失)/營收淨額(%)	0.59	0.18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最近年度貨幣市場利率仍處於相對低檔，合併公司借款利率變動不大。合併公司

以建立多元籌資管道以降低平均借款利率。合併公司隨時掌握市場利率走勢，根據存借款情形評估是否需從事利率避險，並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隨時掌握利率變化，且視各家銀行資金成本機動調整往來銀行借款金額，以規避利率波動之風險，利率變動對合併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合併公司產品銷售及部分進貨、原物料、機器設備亦需仰賴進口或以美金計價，在外幣資產及負債互抵效果下，如仍有差額部位，另適時調整結匯及支付外幣貨款，以降低匯率波動之衝擊，並考量利率高低之因素，規劃償還外幣融資及遠期外匯操作之時機，對於匯率採取穩健之外匯管理方式，隨時掌握匯率走勢。

3. 通貨膨脹：

近年來原物料及能源的價格波動，致通貨膨脹尚在可控制範圍，對合併公司損益尚無產生重大影響之情形，且合併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均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並隨時注意市場原物料價格變化，以減少因原物料成本變動而對公司損益的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合併公司專注本業發展，基於穩健原則，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等交易情事。
2. 合併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等交易。
3. 合併公司目前從事的衍生性商品交易為遠期外匯，視外幣應收帳款及外幣應付帳款的部位差額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有關交易額度及損失上限均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除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合併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對策：

由於合併公司生產之PCB普遍應用於目前科技產品及3C產品上，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仍將有不小之影響。惟有不斷地提升生產技術，加強生產及製程管理，提高生產力及產品良率，開發利基產品，並隨時視終端產品市場供需變化情形調整產品策略，以降低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合併公司財務業務面之衝擊與影響。在資安風險控管上合併公司建立並落實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訂定資訊安全政策文件，以規範公司資訊安全，同時每年定期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內外部資訊安全循環稽核作業，以確保管理系統之有效性並符合法令規範，合併公司資安風險管理請參閱年報第56~57頁。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一向秉持著「永續、創新、服務」之經營理念，追求企業永續經營及成長，重視企業形象與風險控管，故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而有需執行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合併公司對於突然或人為災害的防治工作相當重視，並建立廣泛的應變計劃，對於危機發生時，能將人員傷害、業務及財務衝擊降至最低，以維持營運順暢。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合併公司111年度前十大銷貨客戶占合併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約99.70%，其中最大客戶占合併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約66.33%，有銷貨集中之風險疑慮，合併公司將致力於開發新客戶以分散銷貨集中之風險。
2. 合併公司110年度前十大進貨廠商占本公司進貨總額約80.69%，其中前三大供應商占本公司進貨總額約43.13%，有進貨集中之風險疑慮，合併公司將致力於開發新供應商以分散進貨集中之風險，且其他原物料供應商大多係與合併公司往來多年之公司，具有穩定之合作關係。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事件

1. 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合併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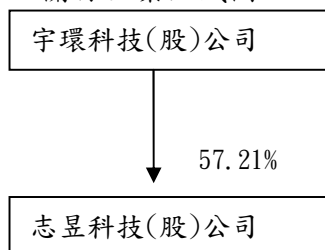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宇環科技(股)公司	1999.12.29	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二路12號	697,127	電子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及買賣
志昱科技(股)公司	1970.01.29	高雄市前鎮區南二路4號	467,680	電子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及買賣

3. 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無。

4. 依公司法 369 條之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之相關資料：無。

5.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之行業：製造業及買賣貿易業。

6.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法人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宇環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正民	30,821,897	44.21%
	董事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熹		
	董事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杰		
	董事	胡秀杏	0	0.00%
	獨立董事	胡家莉	0	0.00%
	獨立董事	曾秀敏	0	0.00%
	獨立董事	吳雅娟	0	0.00%
	總經理	徐正民	0	0.00%
志昱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宇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正民	26,757,000	57.21%
	董事	宇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明熹		
	董事	宇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徐銘鴻		
	董事	志超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胡秀杏	9,680,606	20.70%
	董事	丁秋富	150,000	0.32%
	董事	潘泰峰	10,000	0.02%
	董事	李彥賢	263,508	0.56%
	監察人	蘇興華	0	0.00%
	監察人	易宣妘	0	0.00%
	監察人	邱玟心	0	0.00%
	執行長	徐正民	0	0.00%
	總經理	林經堯	0	0.00%

7.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淨額	營業利益 (損)	稅後損益 (損)	每股盈 餘
宇環科技 (股)公司	697,127	847,248	55,752	791,496	118,704	(8,572)	60,393	0.87
志昱科技 (股)公司	467,680	1,009,689	652,213	357,476	1,213,210	29,449	25,652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附錄三

(三)關係報報書：詳第 75~77 頁。(附錄四)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存款不足之退票、拒絕往來或其他喪失債信情事者：無。

二、因訴訟、非訟、行政處分、行政爭訟、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三、嚴重減產或全部或部分停工、公司廠房或主要設備出租、全部或主要部分資產質押，對公司營業有影響者：無。

四、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所定各款情事之一者：無。

五、經法院依公司法第二百八十七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其股票為禁止轉讓之裁定者：無。

六、董事長、總經理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發生變動者：111/6/17 董事全面改選，楊賢增先生、黃寬模先生及蕭世棋先生卸任；胡家莉、曾秀敏及吳雅娟三位女士就任。

七、變更簽證會計師者。但變更事由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者，不包括在內：無。

八、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或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變更、終止或解除、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完成新產品開發、試驗之產品已開發成功且正式進入量產階段、收購他人企業、取得或出讓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交易，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九、其他足以影響公司繼續營運之重大情事者：無。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胡家莉



.....
(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徐正民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

附錄四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徐 正 民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關係報告書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情形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志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30,822 千股	44.21%	—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徐正民 李明熹 徐銘杰	

二、進、銷貨交易情形：

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註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授信條件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進(銷)貨	-	-	-	-	-	-	-	-	-	-	-	-	-	-
(銷貨)	-	-	-	-	-	-	-	-	-	-	-	-	-	-
進貨 (進貨折讓)	(372)	(0.34%)	-	雙方議價	月結 150天	-	-	本期無可資比較	-	-	-	-	-	-

註1：若有預收(付)款情形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2：表列科目無法適用者，得自行調整；如因行業特性無表列科目者免填。

三、財產交易情形：無

四、資金融通情形：無

五、資產租賃情形：無

六、背書保證情形：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宇環集團)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宇環集團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宇環集團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由於宇環集團應收款項集中度高，且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涉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係本會計師進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備抵損失、檢視以往年度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以評估本期估列方式及假設是否允當及評估宇環集團對財務報告中有關項目之揭露是否適切。

其他事項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宇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宇環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宇環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宇環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宇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宇環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宇環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傅孟君



連添峻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63,125	10	133,623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116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二十一))			2100		
— 非關係人	128,126	8	170,337	9	
— 關係人(附註七)	98,365	6	228,809	1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8,407	1	13,976	1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107,663	7	188,000	1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3,280	-	2,644	-	
	<u>508,966</u>	<u>32</u>	<u>737,505</u>	<u>3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4,683	-	5,58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597,431	36	538,223	2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七及八)	512,175	31	584,312	3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22,146	1	26,043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380	-	597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5,650	-	5,15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七)及八)	1,130	-	20,824	1	
	<u>1,143,595</u>	<u>68</u>	<u>1,180,732</u>	<u>61</u>	
	<u>\$ 1,652,561</u>	<u>100</u>	<u>1,918,237</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111.12.31	金額	%	110.12.31	金額	%
	\$ 30,000	2	52,869	3	
	107,203	6	222,805	12	
	117,642	7	141,850	7	
	150,959	9	241,019	13	
	146,658	9	197,628	10	
	3,985	-	3,483	-	
	28,065	2	67,500	3	
	<u>10,669</u>	<u>1</u>	<u>10,327</u>	<u>1</u>	
	<u>595,181</u>	<u>36</u>	<u>937,481</u>	<u>49</u>	
	93,235	6	53,790	3	
	18,754	1	23,123	1	
	795	-	13,741	1	
	<u>112,784</u>	<u>7</u>	<u>90,654</u>	<u>5</u>	
	<u>707,965</u>	<u>43</u>	<u>1,028,135</u>	<u>54</u>	
	697,127	42	697,127	36	
	28,787	2	28,787	2	
	18,537	1	15,409	1	
	26,212	2	26,212	1	
	63,021	4	31,280	2	
	(26,210)	(2)	(34,004)	(2)	
	<u>(15,978)</u>	<u>(1)</u>	<u>(15,078)</u>	<u>(1)</u>	
	791,496	48	749,733	39	
	153,100	9	140,369	7	
	944,596	57	890,102	46	
	<u>1,652,561</u>	<u>100</u>	<u>1,918,237</u>	<u>100</u>	
	28,787	2	28,787	2	
	18,537	1	15,409	1	
	26,212	2	26,212	1	
	63,021	4	31,280	2	
	(26,210)	(2)	(34,004)	(2)	
	<u>(15,978)</u>	<u>(1)</u>	<u>(15,078)</u>	<u>(1)</u>	
	791,496	48	749,733	39	
	153,100	9	140,369	7	
	944,596	57	890,102	46	
	<u>1,652,561</u>	<u>100</u>	<u>1,918,237</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徐正民



董事長：徐正民



會計主管：邱麗真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4110 銷貨收入	\$ 1,249,554	94	1,603,179	99
4661 加工收入	82,360	6	19,457	1
營業收入淨額	1,331,914	100	1,622,6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七)	1,227,528	92	1,518,837	94
營業毛利	104,386	8	103,799	6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5,746	3	39,766	2
6200 管理費用	42,263	3	54,525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4,927	-	(3,741)	-
營業費用合計	82,936	6	90,550	5
營業淨利(損)	21,450	2	13,24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三)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229	-	495	-
7010 其他收入	7,569	-	12,88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663	-	3,243	-
7050 財務成本	(3,072)	-	(5,03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1,414	4	71,794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4,803	4	83,377	5
稅前淨利	86,253	6	96,626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14,895	1	5,450	-
本期淨利	71,358	5	91,176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127	-	2,37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00)	-	5,583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227	-	7,95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794	1	(3,507)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794	1	(3,50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021	1	4,44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2,379	6	\$ 95,625	6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0,393	4	82,177	5
86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	10,965	1	8,999	1
	\$ 71,358	5	\$ 91,176	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9,648	5	85,611	5
87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七))	12,731	1	10,014	1
	\$ 82,379	6	\$ 95,625	6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87		1.1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86		1.1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徐正民



經理人：徐正民



會計主管：邱麗真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697,127	28,787	15,409	26,212	(51,892)	(30,497)	(20,661)	604,485	44,992	709,477
本期淨利	-	-	-	-	82,177	-	-	82,177	8,999	91,1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58	(3,507)	5,583	3,434	1,015	4,4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3,535	(3,507)	5,583	85,611	10,014	95,62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363)	-	-	(363)	363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85,000	85,000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97,127	28,787	15,409	26,212	31,280	(34,004)	(15,078)	749,733	140,369	890,102
本期淨利	-	-	-	-	60,393	-	-	60,393	10,965	71,3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61	7,794	(900)	9,255	1,766	11,0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2,754	7,794	(900)	69,648	12,731	82,37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128	-	(3,128)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7,885)	-	-	(27,885)	-	(27,885)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97,127	28,787	18,537	26,212	63,021	(26,210)	(15,978)	791,496	153,100	944,59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徐正民



經理人：徐正民



會計主管：邱麗真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6,253	96,62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8,546	111,455
攤銷費用	550	54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927	(3,741)
利息費用	3,072	5,035
利息收入	(1,229)	(49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51,414)	(71,79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21)	(14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3,331	40,8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	(116)
應收票據及帳款	167,728	(88,761)
其他應收款	5,585	(5,165)
存貨	80,337	(70,314)
其他流動資產	(747)	2,235
其他金融資產	(500)	(1,5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52,519	(163,6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9,810)	64,494
其他應付款	(82,153)	43,437
負債準備	(50,970)	(90,073)
存入保證金	(80)	15
其他流動負債	329	3,787
淨確定福利負債	(8,66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81,351)	21,6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8,832)	(141,961)
調整項目合計	24,499	(101,1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10,752	(4,474)
收取之利息	1,213	519
支付之利息	(2,883)	(5,098)
退還之所得稅	111	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9,193	(9,03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549)	(48,72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987	17,293
取得無形資產	(333)	(58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05	(3,0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290)	(35,0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22,869)	(53,131)
應付短期票券	-	(29,973)
舉借長期借款	183,000	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82,990)	(299,157)
租賃本金償還	(3,657)	(2,994)
發放現金股利	(27,885)	-
子公司現金增資	-	85,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401)	(220,25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9,502	(264,3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3,623	397,9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3,125	133,62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徐正民



經理人：徐正民



會計主管：邱麗真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二路12號。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十二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電子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及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在重新考量2020年IAS1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導日或之前遵循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企業在報導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的條款)並不影響該日對負債之分類。惟當非流動負債受限於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助於財報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202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志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志昱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路板	57.21 %	57.21 %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除土地不予提列折舊外，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1~27年
(2)機器設備	1~12年
(3)辦公及其他設備	1~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廠房、員工宿舍及其他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二) 無形資產

1. 認列與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電腦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廠址復原

依據合併公司公佈之環境政策和適用之法規要求評估負債準備。

(十五)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銷售商品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電子零組件

合併公司製造電子零組件，並銷售予客戶。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經常以半年或一年內累積銷售電子零組件對有約定事前折讓或依商場實務極有可能發生折讓之銷貨，先以總額認列，於事實發生日或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折讓發生之金額，沖減銷貨收入或以銷貨折讓入帳，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單價折扣及產品瑕疵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金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增資基準日之日。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負債準備之認列及衡量

係於承接廠址復原責任時，將其收到之款項帳列負債準備，並將尚未完成之部分，考量預計復原成本估計之。本公司持續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之，詳附註六(十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庫存現金	\$ <u>111,123</u>	<u>100</u>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74,519	133,523
定期存款	<u>88,506</u>	<u>-</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u>163,125</u></u>	<u><u>133,623</u></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信用、利率、匯率之暴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四)。

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11.12.31</u>	<u>110.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u>-</u>	<u>116</u>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u>110.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幣別</u>	<u>到期日</u>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000	美元兌新台幣	111.01.07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u>4,683</u>	<u>5,583</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四)。

3.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	\$ -	1,826
應收帳款	232,045	397,947
減：備抵損失	<u>(5,554)</u>	<u>(627)</u>
	<u>\$ 226,491</u>	<u>399,146</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含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14,698	0.00%	-
逾期30天以下	2,736	0.00%~8.86%	64
逾期31~90天	13,026	0.00%~64.80%	3,905
逾期91天以上	<u>1,585</u>	100.00%	<u>1,585</u>
	<u>\$ 232,045</u>		<u>5,554</u>

	110.12.31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399,017	0.00%	-
逾期30天以下	68	0.00%~0.03%	-
逾期31~90天	63	0.00%~28.32%	2
逾期91天以上	<u>625</u>	100.00%	<u>625</u>
	<u>\$ 399,773</u>		<u>627</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期初餘額	\$ 627	4,368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4,927</u>	<u>(3,741)</u>
期末餘額	<u>\$ 5,554</u>	<u>627</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與匯率風險，請詳附註六(廿四)。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 存 貨

	<u>111.12.31</u>	<u>110.12.31</u>
製 成 品	\$ 8,188	42,188
在 製 品	68,716	112,026
原 物 料	<u>30,759</u>	<u>33,786</u>
	<u>\$ 107,663</u>	<u>188,000</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銷售成本	\$ 1,196,014	1,557,08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405	(1,990)
下腳收入	(25,647)	(42,504)
存貨報廢損失	1,019	6,250
未分攤製造費用	55,737	-
合 計	<u>\$ 1,227,528</u>	<u>1,518,837</u>

合併公司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存貨回升利益。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關聯企業	<u>\$ 597,431</u>	<u>538,223</u>

1.關聯企業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公 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之比例	
			111.12.31	110.12.31
Chi Chen Investment Co., Ltd. (Chi Chen公司)	主要業務為一般投資業 務，為合併公司與母公 司共同轉投資之公司	SAMOA	19.27 %	19.27 %

合併公司持有關聯企業之持股比率低於20%，惟擔任該公司董事並具參與決策能力，故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採用權益法評價。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Chi Chen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資產	\$ 3,501,889	4,977,926
非流動資產	3,010,424	1,936,579
流動負債	(2,255,226)	(2,612,644)
非流動負債	(361,282)	(792,148)
淨 資 產	<u>\$ 3,895,805</u>	<u>3,509,713</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796,191</u>	<u>717,286</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3,099,614</u>	<u>2,792,427</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本期淨利	\$ 335,305	468,214
其他綜合損益	50,786	(22,860)
綜合損益總額	<u>\$ 386,091</u>	<u>445,354</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78,905</u>	<u>91,067</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307,186</u>	<u>354,287</u>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538,223	469,936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59,208	68,287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597,431</u>	<u>538,223</u>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 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1.12.31	110.12.31
志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志昱公司)	台灣	42.79 %	42.79 %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志昱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資產	\$ 467,643	604,535
非流動資產	542,078	638,104
流動負債	(539,430)	(824,301)
非流動負債	(112,783)	(90,581)
淨資產	<u>\$ 357,508</u>	<u>327,757</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153,100</u>	<u>140,369</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營業收入	<u>\$ 1,213,210</u>	<u>1,370,524</u>
本期淨利(損)	\$ 25,624	21,073
其他綜合損益	4,127	2,373
綜合損益總額	<u>\$ 29,751</u>	<u>23,446</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10,965</u>	<u>8,99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2,731</u>	<u>10,014</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55,704	(27,412)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25,290)	(36,48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56,516)	(22,539)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u>\$ 73,898</u>	<u>(86,437)</u>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房 屋 及 建 築</u>	<u>機 器 設 備</u>	<u>其 他 設 備</u>	<u>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28,262	988,873	35,862	1,615	1,554,612
增 添	1,290	43,038	1,125	-	45,453
處 分	-	(84,281)	(1,301)	-	(85,582)
轉(出)入數	-	4,750	-	(1,615)	3,13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29,552</u>	<u>952,380</u>	<u>35,686</u>	<u>-</u>	<u>1,517,61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27,291	1,014,933	39,832	-	1,582,056
增 添	971	65,139	710	1,615	68,435
處 分	-	(93,460)	(4,680)	-	(98,140)
轉(出)入數	-	2,261	-	-	2,26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28,262</u>	<u>988,873</u>	<u>35,862</u>	<u>1,615</u>	<u>1,554,612</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32,026	605,447	32,827	-	970,300
本期折舊	30,840	62,796	1,223	-	94,859
處 分	-	(58,415)	(1,301)	-	(59,71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62,866</u>	<u>609,828</u>	<u>32,749</u>	<u>-</u>	<u>1,005,443</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00,041	608,951	33,994	-	942,986
本期折舊	31,985	72,809	3,513	-	108,307
處 分	-	(76,313)	(4,680)	-	(80,99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32,026</u>	<u>605,447</u>	<u>32,827</u>	<u>-</u>	<u>970,300</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66,686</u>	<u>342,552</u>	<u>2,937</u>	<u>-</u>	<u>512,175</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227,250</u>	<u>405,982</u>	<u>5,838</u>	<u>-</u>	<u>639,07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96,236</u>	<u>383,426</u>	<u>3,035</u>	<u>1,615</u>	<u>584,312</u>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借款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運輸設備</u>	<u>總 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0,119	3,271	33,390
增 添	-	2,744	2,744
重 衡 量	(2,954)	-	(2,95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7,165</u>	<u>6,015</u>	<u>33,18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0,119	3,162	33,281
增 添	-	1,857	1,857
本期除列	-	(1,748)	(1,74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0,119</u>	<u>3,271</u>	<u>33,390</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6,453	894	7,347
提列折舊	1,904	1,783	3,68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8,357</u>	<u>2,677</u>	<u>11,03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302	1,588	5,890
提列折舊	2,151	997	3,148
本期除列	-	(1,691)	(1,69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453</u>	<u>894</u>	<u>7,347</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8,808</u>	<u>3,338</u>	<u>22,146</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3,666</u>	<u>2,377</u>	<u>26,043</u>

(十)無形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u>
帳面價值		
商 譽	\$ 328	328
電腦軟體	52	269
總 計	<u>\$ 380</u>	<u>597</u>

合併公司電腦軟體之攤銷費用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分別為550千元及547千元，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短期借款

	<u>111.12.31</u>	<u>110.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30,000</u>	<u>52,869</u>
尚未使用額度	\$ <u>122,806</u>	<u>137,851</u>
利率區間	<u>1.72%</u>	<u>1.08%~1.14%</u>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並無以資產設定抵押之擔保情形。

(十二)其他流動負債

	<u>111.12.31</u>	<u>110.12.31</u>
退款負債	\$ 6,103	9,316
其他	<u>4,566</u>	<u>1,011</u>
合計	\$ <u>10,669</u>	<u>10,327</u>

退款負債主要係電子零組件銷售因所屬產業特性，可能因商品瑕疵或是價格折扣產生銷貨折讓，而預期支付予客戶之金額。

(十三)長期借款

<u>111.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2.02%~2.28%	112.10.30~116.08.01	\$ 121,3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8,065)</u>
合計				\$ <u>93,235</u>
尚未使用額度				\$ <u>70,000</u>
<u>110.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60%~1.63%	112.04.24~112.06.25	\$ 56,250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29%~1.39%	111.04.08~112.10.30	65,04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67,500)</u>
合計				\$ <u>53,790</u>
尚未使用額度				\$ <u>80,000</u>

合併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四)。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流 動	\$ <u>3,985</u>	<u>3,483</u>
非 流 動	\$ <u>18,754</u>	<u>23,123</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四)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66</u>	<u>423</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3,170</u>	<u>4,899</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222</u>	<u>250</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7,415</u>	<u>8,566</u>

1.土地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作為生產及辦公處所在地，其土地之租賃期間為十年。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五年間。

另，合併公司承租員工宿舍、廠房及部份其他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年內，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負債準備

	<u>111.12.31</u>	<u>110.12.31</u>
廠址復原	\$ <u>146,658</u>	<u>197,628</u>

合併公司因承接廠址復原責任，故將其收到之款項帳列負債準備，相關復原成本預期於未來年度陸續發生，沖轉負債準備。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816	27,28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2,409)</u>	<u>(14,086)</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407</u>	<u>13,201</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2,40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7,287	29,62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16	56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654)	(523)
— 因經驗調整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16)	(1,633)
計畫支付之福利	<u>(2,017)</u>	<u>(744)</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2,816</u>	<u>27,287</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4,086	14,047
利息收入	70	42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精算損益	1,157	21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9,113	524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2,017)</u>	<u>(744)</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2,409</u>	<u>14,086</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83	48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63</u>	<u>44</u>
營業成本	<u>\$ 446</u>	<u>524</u>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折現率	1.70 %	0.49 %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 %	1.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5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02年。

(6)敏感度分析

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491)	509
未來薪資增加率(變動0.25%)	503	(488)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649)	674
未來薪資增加率(變動0.25%)	659	(63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451千元及5,38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3	-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4,882	5,450
所得稅費用	<u>\$ 14,895</u>	<u>5,450</u>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	<u>\$ 86,253</u>	<u>96,626</u>
依合併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0,188	21,701
不可扣抵之費用	(6,658)	(642)
免稅所得	(2,932)	(2,415)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466	389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3,815	(13,498)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13	-
其他	3	(85)
所得稅費用	<u>\$ 14,895</u>	<u>5,450</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關聯企業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所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與投資關聯企業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73,201</u>	<u>59,127</u>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5,757	5,058
課稅損失	125,209	111,345
	<u>\$ 130,966</u>	<u>116,403</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使用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 139,831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183,675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6,430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64,139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82,622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145,070	民國一一九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1,945	民國一二〇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2,334	民國一二一年度
	\$ 626,046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其 他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3
借記(貸記)損益表	(7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17
借記(貸記)損益表	(4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4,955
(借記)貸記損益表	(14,95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0,449
(借記)貸記損益表	(5,49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4,955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志昱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69,713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25,100	25,100
庫藏股票交易	<u>3,687</u>	<u>3,687</u>
	<u>\$ 28,787</u>	<u>28,78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為考量穩定發展及財務結構健全，盈餘分派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減除以往年度盈餘後之百分之十，惟可分配盈餘減除以往年度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時，可決議全數轉入保留盈餘不予分派。

盈餘分派時，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40	27,885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因累積虧損，盈餘不予分派。

4.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 損 益	非控制權益
民國111年1月1日	\$ (34,004)	(15,078)	140,369
非控制權益淨利	-	-	10,965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	1,76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7,794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	(900)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6,210)	(15,978)	153,100
民國110年1月1日	\$ (30,497)	(20,661)	44,992
非控制權益淨利	-	-	8,99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	1,01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3,507)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5,583	-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權益變動	-	-	363
子公司增資非控制權益參與	-	-	85,00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4,004)	(15,078)	140,369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志昱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一項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u>權益交割</u>
	<u>現金增資保留 予員工認購</u>
給與日	110.05.27
給與數量	3,000,000股
授予對象	志昱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志昱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u>110年度</u>
	<u>現金增資保留 予員工認購</u>
給與日公允價值	-
給與日股價	3.43
執行價格	10
預期波動率(%)	41.72%
認股權存續期間(天)	62天
無風險利率(%)	0.13%

給與日股價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一年與志昱公司類似之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價格計算平均預期波動率；認股權存續依志昱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之期限稱到期日，而與給與日之時間差稱為存續期間；無風險利率依據存續期間所推算之零息利率。

2.員工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所產生之費用均為零元。

(二十)每股盈餘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u>\$ 60,393</u>	<u>82,17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69,713</u>	<u>69,713</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87</u>	<u>1.18</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60,393</u>	<u>82,17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9,713	69,713
— 員工酬勞之影響	<u>340</u>	<u>28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70,053</u>	<u>69,994</u>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86</u>	<u>1.17</u>

(二十一)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091,294	1,226,376
韓國	118,704	249,938
美國	117,740	94,998
新加坡	-	43,001
中國	-	3,969
其他國家	<u>4,176</u>	<u>4,354</u>
	\$ <u>1,331,914</u>	<u>1,622,636</u>
主要產品/勞務：		
印刷電路板	\$ 1,249,554	1,603,179
加工收入	<u>82,360</u>	<u>19,457</u>
	\$ <u>1,331,914</u>	<u>1,622,636</u>

2. 合約餘額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1.1</u>
應收票據	\$ -	1,826	-
應收帳款	232,045	397,947	311,012
減：備抵損失	<u>(5,554)</u>	<u>(627)</u>	<u>(4,368)</u>
合計	\$ <u>226,491</u>	<u>399,146</u>	<u>306,644</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退款負債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二)。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當年度獲利扣除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監事酬勞及百分之五至十五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及現金為之，其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由董事會訂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279千元及5,53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967千元及1,106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先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其餘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三)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229	495

2. 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544	3,190
其他	7,025	9,690
	\$ 7,569	12,880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121	146
外幣兌換利益	7,847	2,9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1,280)	163
其他	(25)	(2)
	\$ 7,663	3,243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 3,072	5,035

(二十四)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主要客戶集中於電子業，為減低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定期評估應收票據及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而減損損失尚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為56%、75%係由二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21,300	127,099	16,297	14,193	41,166	55,443	-
無擔保銀行借款	30,000	30,127	30,127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4,845	224,845	224,845	-	-	-	-
其他應付款	150,959	150,959	150,512	447	-	-	-
租賃負債	22,739	24,373	2,097	1,917	3,481	6,487	10,391
	\$ 549,843	557,403	423,878	16,557	44,647	61,930	10,391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65,040	65,990	15,413	15,308	35,269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9,119	109,953	72,142	18,981	18,83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64,655	364,655	364,655	-	-	-	-
其他應付款	241,019	241,019	226,092	7,653	7,274	-	-
租賃負債	26,606	28,843	1,755	1,755	3,290	7,627	14,416
衍生金融負債							
流 出	116	27,690	27,690	-	-	-	-
流 入	-	(27,806)	(27,806)	-	-	-	-
	<u>\$ 806,555</u>	<u>810,344</u>	<u>679,941</u>	<u>43,697</u>	<u>64,663</u>	<u>7,627</u>	<u>14,416</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8,076	30.71	248,015	16,223	27.68	449,075
人 民 幣	148	4.41	654	148	4.34	6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966	30.71	213,924	13,055	27.68	361,375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各交易貨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均增加或減少1,737千元及4,41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台 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	7,847	-	2,936	-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768千元及406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所致。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金融資產	\$ 4,683	-	-	4,683	4,6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63,125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226,491	-	-	-	-
其他應收款	8,407	-	-	-	-
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6,221	-	-	-	-
小 計	404,244	-	-	-	-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51,3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4,845	-	-	-	-
其他應付款	150,959	-	-	-	-
租賃負債	22,739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87	-	-	-	-
小計	<u>550,230</u>	<u>-</u>	<u>-</u>	<u>-</u>	<u>-</u>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6	-	116	-	1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 5,583	-	-	5,583	5,5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3,623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399,146	-	-	-	-
其他應收款	13,976	-	-	-	-
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792	-	-	-	-
小計	<u>552,537</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74,159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64,655	-	-	-	-
其他應付款	241,019	-	-	-	-
租賃負債	26,606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67	-	-	-	-
小計	<u>806,906</u>	<u>-</u>	<u>-</u>	<u>-</u>	<u>-</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每股淨值及可比國內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之折價影響。

(2.2)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4)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u>
民國111年1月1日	\$ 5,583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00)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4,683</u>
民國110年1月1日	\$ -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583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5,583</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900)	5,583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u>項目</u>	<u>評價技術</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乘數 (111.12.31及110.12.31分別為0.93及1.34)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1.12.31及110.12.31均為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u>輸入值</u>	<u>向上或下變動</u>	<u>公允價值變動</u>	
			<u>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乘數	3%	\$ 140	(140)
	流通性折價比率	3%	201	(201)
			<u>\$ 341</u>	<u>(341)</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110年12月31日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乘數	3%	\$ 167	(167)
	流通性折價比率	3%	239	(239)
			\$ 406	(406)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五)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性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性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審計委員會及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財務部門定期對董事會提出報告。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交易。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金融工具及應收款項。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董事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有業務往來之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或被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使用作業基礎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合併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252,806千元及277,851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規範。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產生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將因匯率變動而產生價值波動，故合併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以規避匯率風險。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衍生商品之評價損益相抵銷。然而，衍生工具交易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的影響。

合併公司定期檢視個別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暴險部位，並對該暴險部位進行避險，主要使用之避險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合併公司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降低借款利率變動之暴險。

(二十六)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〇年度一致，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負債總額	\$ 707,965	1,028,13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63,125)</u>	<u>(133,623)</u>
淨負債	544,840	894,512
權益總額	<u>944,596</u>	<u>890,102</u>
資本總額	<u>\$ 1,489,436</u>	<u>1,784,614</u>
負債資本比率	<u>36.58 %</u>	<u>50.12 %</u>

(二十七)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其	他	
長期借款	\$ 121,290	10	-	-	121,300
短期借款	52,869	(22,869)	-	-	30,000
租賃負債	26,606	(3,657)	(210)		22,73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00,765</u>	<u>(26,516)</u>	<u>(210)</u>		<u>174,039</u>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其	他	
長期借款	\$ 340,447	(219,157)	-	-	121,290
短期借款	106,000	(53,131)	-	-	52,869
應付短期票券	29,973	(29,973)	-	-	-
租賃負債	27,800	(2,994)	1,800		26,60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504,220</u>	<u>(305,255)</u>	<u>1,800</u>		<u>200,76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志超公司)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祥豐中山公司)	志超科技之子公司(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志超遂寧公司)	志超科技之子公司(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統盟無錫公司)	志超科技之子公司(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志超蘇州公司)	志超科技之子公司(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兆鋒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兆鋒興公司)	合併公司之其他關係人(註)

註：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志昱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五月二十日進行董監事改選，兆鋒興公司自該日起非為合併公司之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收入(含加工收入)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母公司	\$ 883,501	1,086,718
其他關係人	-	3,969
	<u>\$ 883,501</u>	<u>1,090,687</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上述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無可資比較。與關係人之交易收款期限為月結5天~90天，一般客戶為月結30天~120天。

2. 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母公司	\$ 73,718	52,372
其他關係人-統盟無錫	108,329	180,479
其他關係人	<u>13,378</u>	<u>25,893</u>
	<u>\$ 195,425</u>	<u>258,744</u>

合併公司與上述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與關係人之交易付款期限為月結150天，一般廠商為即期電匯~月結150天。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 -	1,826
應收帳款	母公司	98,365	226,983
其他應收款	母公司	4,036	6,746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統盟無錫公司	-	3,298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u>251</u>	<u>142</u>
		<u>\$ 102,652</u>	<u>238,995</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1.12.31</u>	<u>110.12.31</u>
應付帳款	母公司	\$ 100,716	17,785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統盟無錫公司	16,926	101,538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u>-</u>	<u>22,527</u>
		<u>\$ 117,642</u>	<u>141,850</u>

5.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母公司	<u>\$ -</u>	<u>1,615</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母公司	\$ 23,748	432	3,284	724
其他關係人-統盟無錫公司	-	-	3,334	100
其他關係人-祥豐中山公司	-	-	7,150	178
其他關係人-志超遂寧公司	1,273	196	3,485	82
	<u>\$ 25,021</u>	<u>628</u>	<u>17,253</u>	<u>1,084</u>

6.其 他

關係人類別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母公司	製造費用	\$ 18,829	26,583
母公司	管理費用減項	40,753	61,937
母公司	營業外收入	4,387	6,194
母公司	營業外支出	-	2
母公司	代購原物料	16,600	97
其他關係人	製造費用減項	322	222
其他關係人	營業外收入	59	826
其他關係人	代收代付	-	43
其他關係人	代購原物料	126	4,792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171	11,994
退職後福利	314	144
	<u>\$ 11,485</u>	<u>12,138</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	\$ 429,093	375,613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宿舍及廠房租賃押金等	1,221	1,792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海關擔保	5,000	4,000
		<u>\$ 435,314</u>	<u>381,405</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59,126	19,107	178,233	278,853	25,771	304,624
勞健保費用	15,326	1,609	16,935	15,841	1,383	17,224
退休金費用	5,210	687	5,897	5,284	627	5,911
董事酬金	-	2,414	2,414	-	1,121	1,12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267	1,531	19,798	27,283	1,912	29,195
折舊費用	89,846	8,700	98,546	100,319	11,136	111,455
攤銷費用	42	508	550	370	177	5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正勛實業(股)公司 普通股股票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60,000	4,683	2.71 %	4,683	2.71 %	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統盟無錫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08,329	100%	月結150天	-	-	(16,926)	(100)%	無
志昱公司	志起公司	母公司	(銷貨)	(883,501)	(73)%	月結30天	-	-	98,365	49%	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註1)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志昱公司(註2)	志起公司	母公司	98,365	5.43 次	-	-	95,780	-
志昱公司(註3)	志起公司	母公司	4,036	- 次	-	-	4,036	-

註1：週轉率計算不含其他應收款。

註2：應收帳款。

註3：其他應收款。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賣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hi Chen 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	252,297	252,297	8,500,000	19.27 %	597,431	19.27 %	266,749	51,414	無
本公司	志昱公司	台灣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路板	405,977	405,977	26,757,000	57.21 %	203,811	57.21 %	25,652	14,660	註2、3

註1：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自台灣匯出金額以歷史匯率計算，損益相關以平均匯率計算，其他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2：係投資成本與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間之差額攤銷。

註3：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賣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1(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志起科技(遂寧)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類電路板	1,698,523	(二)	261,035	-	-	261,035	335,300	15.33 %	15.33 %	51,413	597,100	-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61,035	261,035	566,75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攤中：

1.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一被投資公司自結財務報表。

註3：本公司係實收資本額逾新台幣八千萬元之企業，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限額係為合併淨值之60%。

註4：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損益相關以平均匯率計算，其他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5：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係志超科技(股)公司及本公司共同投資Chi Chen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之子公司。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821,897	44.21 %
趙國樑		4,999,000	7.17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以經營電子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及買賣為主，因此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認為合併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印刷電路板	\$ 1,249,554	1,603,179
加工收入	82,360	19,457
合計	\$ 1,331,914	1,622,636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地 區 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1,091,294	1,226,376
韓 國	118,704	249,938
美 國	117,740	94,998
新 加 坡	-	43,001
中 國	-	3,969
其他國家	4,176	4,354
合 計	<u>\$ 1,331,914</u>	<u>1,622,636</u>

<u>地 區 別</u>	<u>111.12.31</u>	<u>110.12.31</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u>\$ 534,373</u>	<u>610,624</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不含商譽)，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其營業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A公司	\$ 883,501	1,086,718
C公司	-	252,11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由於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收款項集中度高，且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涉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備抵損失、檢視以往年度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以評估本期估列方式及假設是否允當及評估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財務報告中有關項目之揭露是否適切。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宇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邱麗真

民國一一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4,588	2	58,984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三))	26,464	3	73,763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271	-	223	-
	<u>41,323</u>	<u>5</u>	<u>132,970</u>	<u>15</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4,683	1	5,58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801,242	94	724,414	84
1780 無形資產	-	-	19	-
	<u>805,925</u>	<u>95</u>	<u>730,016</u>	<u>85</u>
	<u>\$ 847,248</u>	<u>100</u>	<u>\$ 862,986</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111.12.31 金額 %			110.12.31 金額 %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	210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180
其他應付款	2200		其他應付款	22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八))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八))	2399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2570
負債總計			負債總計	
	<u>55,752</u>	<u>7</u>		<u>55,752</u>
	<u>\$ 697,127</u>	<u>82</u>		<u>\$ 697,127</u>
權益(附註六(十一))：			權益(附註六(十一))：	
普通股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11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320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	3350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420
權益總計			權益總計	
	<u>847,248</u>	<u>100</u>		<u>847,248</u>
	<u>\$ 847,248</u>	<u>100</u>		<u>\$ 862,986</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徐正民



經理人：徐正民



會計主管：邱麗真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	\$ 118,704	100	252,11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107,957	91	231,276	92
營業毛利	10,747	9	20,836	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593	3	7,341	3
6200 管理費用	12,112	10	15,801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614	3	306	-
營業費用合計	19,319	16	23,448	9
營業淨損	(8,572)	(7)	(2,61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五))：				
7100 利息收入	145	-	385	-
7010 其他收入	20	-	-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77	3	1,126	1
7050 財務成本	(311)	-	(63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6,074	55	83,868	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8,905	58	84,745	34
稅前淨利	60,333	51	82,133	3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	(60)	-	(44)	-
本期淨利	60,393	51	82,177	3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00)	(1)	5,583	2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361	2	1,358	1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61	1	6,941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794	7	(3,507)	(2)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794	7	(3,507)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255	8	3,43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9,648	59	85,611	34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87		1.1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86		1.1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徐正民



經理人：徐正民



會計主管：邱麗真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計
本期淨利	-	-	-	-	82,177	-	-	-	-	-	-	-	-	-	-	-	82,1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58	(3,507)	(3,507)	5,583	-	-	-	-	-	-	-	5,583	3,4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3,535	(3,507)	(3,507)	5,583	-	-	-	-	-	-	-	5,583	85,61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363)	-	-	-	-	-	-	-	-	-	-	-	(363)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97,127	28,787	15,409	26,212	31,280	(34,004)	(34,004)	(15,078)	-	-	-	-	-	-	-	(15,078)	749,733
本期淨利	-	-	-	-	60,393	-	-	-	-	-	-	-	-	-	-	-	60,3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361	7,794	7,794	(900)	-	-	-	-	-	-	-	(900)	9,2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2,754	7,794	7,794	(900)	-	-	-	-	-	-	-	(900)	69,64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128	-	(3,128)	-	-	-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7,885)	-	-	-	-	-	-	-	-	-	-	-	(27,885)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97,127	28,787	18,537	26,212	63,021	(26,210)	(26,210)	(15,978)	-	-	-	-	-	-	-	(15,978)	791,496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徐正民



經理人：徐正民



會計主管：邱麗真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0,333	82,13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	46
攤銷費用	19	9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614	306
利息費用	311	634
利息收入	(145)	(38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6,074)	(83,86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00)	(62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2,875)	(83,8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43,685	5,464
其他應收款	-	2,078
存貨	-	8,014
其他流動資產	(45)	1,3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3,640	16,9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84,612)	(872)
其他應付款	(2,686)	5,736
其他流動負債	(255)	(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7,553)	4,8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3,913)	21,797
調整項目合計	(106,788)	(62,00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46,455)	20,124
收取之利息	145	418
支付之利息	(199)	(698)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2)	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6,511)	19,86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5,000)
取得無形資產	-	(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15,09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3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82,654)
租賃本金償還	-	(47)
發放現金股利	(27,88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15	(82,70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4,396)	(177,9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984	236,9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588	58,98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徐正民



經理人：徐正民



會計主管：邱麗真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二路12號。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十二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電子零組件及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及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在重新考量2020年IAS1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導日或之前遵循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企業在報導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的條款)並不影響該日對負債之分類。惟當非流動負債受限於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助於財報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202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時係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廠房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電腦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銷售商品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電子零組件

本公司製造電子零組件，並銷售予客戶。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經常以半年內累積銷售電子零組件對有約定事前折讓或依商場實務極有可能發生折讓之銷貨，先以總額認列，於事實發生日或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折讓發生之金額，沖減銷貨收入或以銷貨折讓入帳，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單價折扣及產品瑕疵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六)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銀行存款	\$	
活期存款	14,588	58,984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588	58,984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信用、利率、匯率之暴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4,683	5,583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及六(十七)。

3.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帳款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 30,433	74,118
減：備抵損失	(3,969)	(355)
	\$ 26,464	73,763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含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7,487	0.00%	-
逾期30天以下	727	8.86%	64
逾期31~90天	<u>12,219</u>	31.96%~64.80%	<u>3,905</u>
	<u>\$ 30,433</u>		<u>3,969</u>
	110.12.31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73,705	0.00%	-
逾期30天以下	49	0.00%~0.03%	-
逾期31~90天	11	0.00%~28.32%	2
逾期91天以上	<u>353</u>	100.00%	<u>353</u>
	<u>\$ 74,118</u>		<u>355</u>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期初餘額	\$ 355	49
認列之減損損失	<u>3,614</u>	<u>306</u>
期末餘額	<u>\$ 3,969</u>	<u>355</u>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與匯率風險，請詳附註六(十六)。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07,957千元及231,276千元。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 203,811	186,191
關聯企業	597,431	538,223
	\$ 801,242	724,414

1.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關聯企業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公 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之比例	
			111.12.31	110.12.31
Chi Chen Investment Co., Ltd. (Chi Chen公司)	主要業務為一般投資業 務，為本公司與母公司 共同轉投資之公司	SAMOA	19.27 %	19.27 %

本公司持有關聯企業之持股比率低於20%，惟擔任該公司董事並具參與決策能力，故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採用權益法評價。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 Chi Chen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 3,501,889	4,977,926
非流動資產	3,010,424	1,936,579
流動負債	(2,255,226)	(2,612,644)
非流動負債	(361,282)	(792,148)
淨資產	\$ 3,895,805	3,509,71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796,191	717,286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3,099,614	2,792,427
	111年度	110年度
本期淨利	335,305	468,214
其他綜合損益	50,786	(22,860)
綜合損益總額	\$ 386,091	445,35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78,905	91,067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307,186	354,287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538,223	469,936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u>59,208</u>	<u>68,287</u>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597,431</u>	<u>538,223</u>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運輸設備</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21
本期除列	<u>(621)</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52
提列折舊	46
本期除列	<u>(598)</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七)短期借款

	<u>111.12.31</u>	<u>110.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30,000</u>	<u>-</u>
尚未使用額度	<u>\$ 31,386</u>	<u>55,360</u>
利率區間	<u>1.72%</u>	<u>-</u>

本公司未有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

(八)其他流動負債

	<u>111.12.31</u>	<u>110.12.31</u>
退款負債	\$ 56	311
其他	<u>113</u>	<u>100</u>
合計	<u>\$ 169</u>	<u>411</u>

退款負債主要係電子零組件銷售因所屬產業特性，可能因商品瑕疵或是價格下跌產生銷貨折讓，而預期支付予客戶之金額。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均為10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3	-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73)	(44)
	\$ (60)	(44)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60,333	82,13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067	16,427
免稅所得	(2,932)	(2,41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466	389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9,674)	(14,360)
其他	-	(85)
所得稅費用(利益)	\$ (60)	(44)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關聯企業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所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與投資關聯企業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73,201	59,127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690	82
課稅損失	<u>34,274</u>	<u>33,808</u>
	<u>\$ 34,964</u>	<u>33,890</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一〇五年度	\$ 94,273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6,430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27,506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34,741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4,143	民國一一九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1,945	民國一二〇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u>2,334</u>	民國一二一年度
	<u>\$ 171,372</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u>其 他</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3
借記(貸記)損益表	<u>(73)</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17
借記(貸記)損益表	<u>(44)</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3</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69,713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25,100	25,100
庫藏股票交易	3,687	3,687
	<u>\$ 28,787</u>	<u>28,78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盈餘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為考量穩定發展及財務結構健全，盈餘分派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減除以往年度盈餘後之百分之十，惟可分配盈餘減除以往年度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時，可決議全數轉入保留盈餘不予分派。

盈餘分派時，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40	27,88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因累積虧損，盈餘不予分派。

4.其他權益

列入其他權益項下之項目係本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累積數。

(十二)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60,393</u>	<u>82,17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69,713</u>	<u>69,713</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87</u>	<u>1.18</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60,393</u>	<u>82,17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9,713	69,713
—員工酬勞之影響	<u>340</u>	<u>28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70,053	69,994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70,053</u>	<u>69,994</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86</u>	<u>1.17</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韓 國	\$ <u>118,704</u>	<u>252,112</u>
主要產品/勞務：		
印刷電路板	\$ <u>118,704</u>	<u>252,112</u>

2.合約餘額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1.1</u>
應收帳款	\$ 30,433	74,118	79,582
減：備抵損失	<u>(3,969)</u>	<u>(355)</u>	<u>(49)</u>
合 計	\$ <u>26,464</u>	<u>73,763</u>	<u>79,533</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退款負債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八)。

(十四)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當年度獲利扣除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監事酬勞及百分之五至十五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及現金為之，其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由董事會訂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279千元及5,53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67千元及1,106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先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其餘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期間之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u>145</u>	<u>385</u>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其 他	\$ 20	-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00	629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377	497
	\$ 2,977	1,126

4.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 311	634

(十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收入均100%係來自於對單一跨國客戶之銷售。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等。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0,000	30,127	30,127	-	-	-
應付帳款	16,926	16,926	16,926	-	-	-
其他應付款	8,657	8,657	8,657	-	-	-
	\$ 55,583	55,710	55,710	-	-	-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01,538	101,538	101,538	-	-	-
其他應付款	11,231	11,231	11,231	-	-	-
	<u>\$ 112,769</u>	<u>112,769</u>	<u>112,769</u>	<u>-</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359	30.71	41,747	4,279	27.68	118,45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79	30.71	17,787	3,668	27.68	101,538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各交易貨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及減少或增加1,200千元及84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本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台 幣	\$ 2,377	-	497	-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及增加或減少154千元及59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所致。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683	-	-	4,683	4,683
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588	-	-	-	-
應收帳款	26,464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76	-	-	-	-
小計	41,228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0,000	-	-	-	-
應付帳款	16,926	-	-	-	-
其他應付款	8,657	-	-	-	-
小計	55,583	-	-	-	-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5,583	-	-	5,583	5,583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8,984	-	-	-	-
應收帳款	73,763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76	-	-	-	-
小計	132,923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01,538	-	-	-	-
其他應付款	11,231	-	-	-	-
小計	112,769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每股淨值及可比國內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之折價影響。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u>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u>
民國111年1月1日	\$ 5,583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00)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4,683</u>
民國110年1月1日	-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583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5,583</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利益)	(900)	5,583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 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 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乘數 (111.12.31及 110.12.31分別為 0.93、1.34)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111.12.31及 110.12.31均為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乘數	3%	\$ 140	(140)
	流通性折價比率	3%	<u>201</u>	<u>(201)</u>
			<u>\$ 341</u>	<u>(341)</u>
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乘數	3%	\$ 167	(167)
	流通性折價比率	3%	<u>239</u>	<u>(239)</u>
			<u>\$ 406</u>	<u>(406)</u>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性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性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審計委員會及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財務部門定期對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提出報告。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金融工具及應收款項。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董事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有業務往來之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或被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使用作業基礎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本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71,386千元及95,36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規範。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產生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將因匯率變動而產生價值波動，故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以規避匯率風險。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衍生商品之評價損益相抵銷。然而，衍生工具交易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的影響。

本公司定期檢視個別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暴險部位，並對該暴險部位進行避險，主要使用之避險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本公司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降低借款利率變動之暴險。

(十八)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〇年度一致，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債總額	\$ 55,752	113,25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4,588)	(58,984)
淨負債	41,164	54,269
權益總額	791,496	749,733
資本總額	\$ 832,660	804,002
負債資本比率	4.94 %	6.75 %

(十九)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之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其 他	
短期借款	\$ -	30,000	-	30,000
來自籌資活動之	\$ -	30,000	-	30,000
負債總額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其 他	
長期借款	\$ 82,654	(82,654)	-	-
租賃負債	70	(47)	(23)	-
來自籌資活動之	\$ 82,724	(82,701)	(23)	-
負債總額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志超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志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志昱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統盟無錫公司)	志超科技之子公司(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進貨折讓)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母公司	(372)	42,783
其他關係人—統盟無錫公司	\$ 108,329	180,479
	\$ 107,957	223,262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交易付款期限為月結150天。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統盟無錫公司	\$ 16,926	101,538

3. 其 他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間參與子公司之現金增資，以每股10元認購11,500千股，投資金額為115,000千元。

(四)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88	5,784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廠房租賃押金	\$ 176	17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491	5,491	-	8,714	8,714
勞健保費用	-	372	372	-	252	252
退休金費用	-	103	103	-	103	103
董事酬金	-	2,288	2,288	-	1,037	1,03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80	80	-	155	155
折舊費用	-	-	-	-	46	46
攤銷費用	-	19	19	-	90	90

本公司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員工人數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10</u>	<u>10</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7</u>	<u>6</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u>2,015</u>	<u>2,306</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u>1,830</u>	<u>2,179</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16.02)%</u>	<u>87.20 %</u>
監察人酬金	\$ <u>325</u>	<u>424</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一)董、監事之報酬

本公司董、監事之報酬依『董事、監察人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給付，如有盈餘，若董事會之績效評估標準達標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比率配發董監事酬勞(即年度可分配董監酬勞總金額)；如未達標時，經薪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討論後，依比率調整之，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後，提報股東會。

(二)經理人之報酬

經理人之敘薪標準、發放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各職級標準，由薪酬委員會提出評估建議，經董事會核准之，調整亦同。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員工之報酬

本公司酬金政策，是依據個人的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整體的薪資報酬組合，主要包含基本薪資、獎金及員工分紅、福利等三部分。而酬金給付的標準，基本薪資是依照員工所擔任職位的市場競爭情形及公司政策核敘；獎金及員工分紅則是連結員工、公司經營績效來發給；關於福利設計，則以符合法令的規定為前提，並兼顧員工的需要，設計員工的福利措施。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正勤實業(股)公司 普通股股票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560,000	4,683	2.71 %	4,683	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統盟無錫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08,329	100 %	月結150天	-	-	(16,926)	(100)%	無
志昱公司	志超公司	母公司	(銷貨)	(883,501)	(73)%	月結30天	-	-	98,365	49 %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註1)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志昱公司(註2)	志超公司	母公司	98,365	5.43 次	-	-	95,780	-
志昱公司(註3)	志超公司	母公司	4,036	-	-	-	4,036	-

註1：週轉率計算不含其他應收款。
 註2：應收帳款。
 註3：其他應收款。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hi Chen Investment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	252,297	252,297	8,500,000	19.27 %	597,431	266,749	51,414	無
本公司	志昱公司	台灣	生產及銷售各 類電路板	405,977	405,977	26,757,000	57.21 %	203,811	25,652	14,660	註2

註1：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自台灣匯出金額以歷史匯率計算，損益相關以平均匯率計算，其他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2：係投資成本與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間之差額攤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1(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志超科技(遂 寧)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 各類電路板	1,698,523	(二)	261,035	-	-	261,035	335,300	15.33 %	51,413	597,100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61,035	261,035	566,75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一被投資公司自結財務報表。

註3：本公司係實收資本額逾新台幣八千萬元之企業，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限額係為合併淨值之60%。

註4：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損益相關以平均匯率計算，其他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5：志超科技(遂寧)有限公司係志超科技(股)公司及本公司共同投資Chi Chen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之子公司。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821,897	44.21 %
趙國樑		4,999,000	7.17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正民



